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LTD.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代码：300055

股票简称：万邦达

披露日期：2020.06.0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长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宁长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 新业务领域扩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发展目标，进一步加大对传统工业水处理以外的新业务开拓力度，在危固废处理、水环境治理、新材料等领域取得了一定进展，通过全资收购超越科创，进军水环境治理领域，并相继并购了上海珩境、黑龙江京盛华，签署了泰国垃圾发电项目合作意向书，逐步加大对危、固废领域的投资，初步涉足垃圾焚烧发电业务领域，基本形成综合环保领域的整体布局。多个项目在报告期内均处于建设前期或建设期，部分项目仍处于前期报批、审批阶段，未来能否成功进入该领域并有效占据市场，在政策、技术、人员、资金等诸多方面仍面临着巨大挑战。

因而公司在精心做好前期筹划的同时，将周密组织，进一步加强进度管控，提高风险识别及科学决策管理能力，提升项目风险管控力度，对潜在风险进行有效应对，力争实现预定的经营目标。

2、 新技术推广应用风险

公司现已通过自主研发、协同创新等方式掌握了多项环保新技术，涉及工业水处理、水环境治理及生态修复、危固废、新材料等主要业务板块，与公司“大环保”业务布局同步发展、互相促进。这些新技术契合国家环保标准逐渐提高的新形势，能够解决一系列环保领域的顽疾，如高难度有机废水处理、工业废酸及化工废料的资源化等，具有良好的推广应用前景。

但是，新技术的开发及应用推广成本往往较高，传统领域对其适用性也需一定的周期，推广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和风险。此外，技术的推广应用、人才的流动等过程不可避免造成先进技术的公开化，如何在该环境下保持技术领先和核心竞争力是公司应重点关注的问题。

公司一方面注重加强新技术适用性、改进成本结构；另一方面，积极结合公司已有项目开展示范应用，提高改进的平台，充分发挥验证和示范带动作用，为新技术推广应用创造良好条件；加强专有技术的涉密管理，完善人才管理，注重在推动行业技术革新的同时保持自身核心竞争力。

3、 并购整合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覆盖范围的扩张，公司规模不断扩大。近年来公司进行了多次投资并购，在投资并购的过程中，也产生了一定数额的商誉。投资并购是公司实现外延式增长和拓展业务领域的有效手段，但并购标的的选择、并购后的

人员、管理、文化、市场等方面的整合、并购后按预期目标实现收购目的，是所有并购企业面对的难题，如并购的标的公司未来受市场及经济环境影响，导致经营情况偏离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将对公司损益造成一定影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合并资产负债表层面的商誉价值占资产总额已将近 5%，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时会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

针对投资并购以及并购整合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并购前期的调研和论证分析工作，并进一步完善并购整合的各项措施，对于并购后的子公司，按照公司的总体战略，协调人员、市场、技术等资源，统一部署，并保持与外部环境的动态平衡；加强财务管控，实现内部的资源优化配置；加强核心管理及技术人员的管理与激励，增强并购企业的稳定持续发展；加强企业文化融合，增强凝聚力及向心力。

4、 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和规模扩张，根据公司经营实际需要，公司已成立各专业事业部，负责组织开展各领域的业务，推动公司各业务板块的长期持续发展，致力于打造综合性环保平台。新型经营管理结构的建立，将使公司在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等方面面临诸多挑战。

公司将进一步结合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要求，不断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强化服务与学习，加强整体的凝聚力与向心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65,184,8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

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宁夏万邦达	指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万邦达	指	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万邦达	指	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万邦达	指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基金	指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国海发展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昊天节能	指	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榆林分公司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公司
榆横分公司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榆横分公司
宁夏分公司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庆阳分公司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公司
任丘分公司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丘分公司
晋纬环保	指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吉林固废	指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伊科思	指	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秦邦	指	陕西秦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泰祜石油	指	泰祜（上海）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超越科创	指	超越科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珩境	指	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京盛华	指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简称"BOT", 是指"建造-运营-转让"模式
BOO	指	Building-Owning-Operation, 简称"BOO", 是指"建设-拥有-运营"模式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简称"PPP", 是指"公共私营合作制"模式
乌兰察布 PPP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人民政府 PPP 合作建设项目

乌兰察布供水 B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
乌兰察布排水 B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
乌兰察布供热 B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
乌兰察布 T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贵州毕节项目	指	贵州毕节 200 万吨/年煤制清洁燃料项目
科益创新	指	北京科益创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华佗	指	北京水华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霸州鼎珩	指	霸州市鼎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共铸	指	四川共铸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万邦达	股票代码	30005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邦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B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长荣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0 号 3 号楼 15 层 1506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87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waterbd.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政修	关雪菲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室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室
电话	010-58800036/58809232	010-58800036/58809232
传真	010-58800018	010-58800018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guanxuefei@waterbd.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书阁、张二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5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层	王刑天、杨家麒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当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071,246,441.53	1,684,669,309.88	22.95%	1,971,283,22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4,137,252.23	262,248,321.84	15.97%	290,016,92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1,403,069.03	254,252,629.68	14.61%	284,819,30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4,376,892.03	104,452,290.80	382.88%	31,218,715.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15	0.3191	10.15%	0.39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15	0.3191	10.15%	0.39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5.72%	-0.33%	10.56%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7,998,004,030.75	7,296,771,297.92	9.61%	5,990,938,70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84,645,230.26	5,485,876,348.55	5.45%	2,891,326,079.9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1,968,420.10	646,635,127.71	488,560,692.79	544,082,20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814,468.35	103,872,125.73	90,265,049.75	8,185,6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55,241.26	100,632,175.56	89,580,715.82	1,134,93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06,493.92	146,579,634.95	-138,189,862.72	550,293,613.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6,704.80	-413,741.17	813,81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3,229.63	2,574,553.00	3,536,317.9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03,075.49	7,165,315.91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确认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142,059.83	-746,563.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287,782.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7,012.23	247,235.71	2,401,814.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76,187.05	1,420,165.52	798,998.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45.94	8,765.02	
合计	12,734,183.20	7,995,692.16	5,197,621.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从事综合环保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包括水务工程及运营、危固废处理、环保设备制造等。近年来，为打造综合型环保服务平台，积极拓展产业相关业务，包括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水环境治理、生态修复等，致力于通过工程总承包、投资、运营和技术咨询等方式为用户提供环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1、 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稳步发展，在传统的大型煤化工类工程项目有所缩减的情况下，相继中标矿井水、烟气脱硫浓盐水、MBR生活用水处理等项目，有效的丰富了公司水处理项目业绩类别，更进一步实现公司业务对水处理行业细分领域的纵深覆盖。水务托管运营类项目继续贯彻以安全环保生产作为各运营类项目生存发展必要条件的管理方针，建立安全环保制度，对重点项目进行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2、 危固废处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增资并购及合作发展等方式实现危固废处理及综合利用业务板块迅速发展。公司增资控股黑龙江京盛华，同时新投入2.28亿元资金积极推进吉林固废填埋场扩容建设及焚烧炉改造工程，实现公司现有危固废业务覆盖吉林及黑龙江全省；增资控股上海珩境公司，拟进入废酸综合利用领域；2017年四季度公司与泰国三家公司就五个泰国生活垃圾发电项目签订了合作意向书并成立项目公司，这不仅标志着公司危固废处理业务从传统的填埋、焚烧逐步向更有技术含量的处理方式、向环保能源综合利用转变，同时更是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升整体品牌价值的一次有益尝试，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及长期盈利水平，同时对扩大公司市场份额有着深远的积极影响。

3、 环保设备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江苏万邦达市场开拓能力大幅提升，自主研发的MBR集成式一体化污水处理成功应用于高速公路服务区以及城镇污水处理项目，为MBR设备进一步应用与开发打下良好基础。昊天节能中标呼和浩特4.16亿元、兰州市热力总公司9,697万元的保温管道及管件等供货合同，对公司近两年的经营业绩都会产生积极影响。

4、 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惠州伊科思碳五碳九项目完成一期工程建设，达到中交条件，其碳五分离装置为国内规模最大的分离系统，2018年在上游原料供给后将试车投产，其后产能将逐步提升，将为公司的未来带来持续稳定的收益。

5、水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完成了黑臭河道底泥消解、底泥快速清淤固化、污染水体微生物酶生物强化治理、磁絮凝快速净化等多项技术储备及应用示范，为大型水环境治理项目的实施积累了较强的技术基础，参与了广西、河北、内蒙古、江苏等地区的一些重点河流及湖泊的试验论证及市场开拓工作。随着黑臭水体治理国家行动的深入推进，公司将积极参与重点区域的水环境治理项目，力争2018年取得业绩突破。同时进一步加快新技术研发与系统整合，大力推进水环境综合整治的业务开拓。

（二）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在传统业务的基础上，通过投资并购的方式增加了利润增长点，危固废处理业务业绩大幅提升，新材料业务完成基础工程建设，布局水环境治理、垃圾发电等新业务板块，不断加强专业化管理，夯实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

2018年中国的宏观经济将延续稳中求进的态势，不断提高增长质量，实现更加充分、平衡的良性发展，推动改革呈现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局面。同时，着力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积极推进去产能、降成本、补短板，发展先进制造业，实现实体经济升级，不断激发增长动力和市场活力。

“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写进党章并进入“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习近平总书记的“两山论”也得到社会的共识，自此，生态文明建设也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进入新时期，“十九大”重点强调了绿色发展这一定义，并指出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未来阶段里，国家为了可持续的绿色发展，在政策、法律法规方面仍将继续发挥指导和引领作用，随着科技创新的不断深化，水、大气、土壤治理产业、节能产业、新材料产业、黑臭水体治理等相关产业的互动将进一步提升。

随着“十三五”规划等政策驱动及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入，环保行业已步入高速发展时期，更多的民间资本和其他行业资本进入环保领域，导致行业内市场竞争主体变多、行业并购整合进一步加速、竞争日趋激烈，环保企业将会面对更加严峻的行业竞争格局。环保产业涉及面广，既需要大型综合性企业，也需要细分领域大量小、专、特、精的中小企业，企业需认真梳理自身的资源与优势，准确定位自身的发展方向与优势产业，并加强管理体系、激励体系市场化，把握住行业发展机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股权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5.65%，主要系本报告期增资惠州伊科思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不适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44.96%，主要系本报告期吉林固废填埋场本期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5.25%，主要系本报告期以票据形式回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77.52%，主要系本报告期采购货物陆续到场、验收冲减相应预付款项所致。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6.29%，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理财、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1.00%，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并购企业增加往来应收款，及与 Hydration technology innovation LLC 签订解除协议，将预付款项转为其他应收款所致。
存货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9.24%，主要系本报告期乌兰察布 BOT 项目部分结算进入运营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75.41%，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75.93%，主要系本报告期乌兰察布 BOT 项目部分结算进入运营期所致。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本报告期 CBR-R 项目结转至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4.19%，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投资款、土地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业布局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加快战略化业务布局，持续推进在水务工程及运营上的传统业务，积极布局危固废处理及综合利用领域，通过增资控股上海珩境、黑龙江京盛华，使公司在危固废综合利用领域实现了“由

点到面”的纵深布局及地域性的横向延伸。新材料业务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已在报告期内完成一期工程建设，并达到中交条件。水环境业务从外源控制、内源控制、水质提升、生态修复四个治理阶段出发，进一步完善技术研发体系，逐步形成完整的、系统的技术架构，为流域治理项目提供整套技术解决方案。新业务的全面推进，为公司打造综合型环保服务平台夯实了基础，从布局出发，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增长，提供了利润增长点。

（二）技术研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研发项目前沿性、实用性的考评及筛选，相继开展正渗透、湿式氧化、焦化废水处理、微生物酶制剂、磁絮凝磁分离净化系统等技术研究，新领域、新设备的研发项目比重有所增加，拓展与清华、北师大等重点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结合研发，积极开展与日本、美国先进技术企业的合作及交流，部分前沿技术的引进与开发已进入小试阶段。其中，高盐水处理工艺的专项研发具有极高的行业前瞻性；碳五碳九分离技术的专利申报抢占了行业先机；昊天节能公司节能管道研发项目立足行业空白领域，参与六项行业标准编制，继续引领行业标准发展，并且获得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完成河北省热力节能管道及装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立项及验收工作。专利或专有技术的掌握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经营管理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布局持续深化，已经形成多个业务板块，公司成立业务事业部，授予业务事业部经理适度的自主经营权、自主用人权、自主薪酬分配权、自主激励分配权，促进经营业务专业化管理水平提升，有利于提高各业务板块竞争力。同时优化集团管控模式，初步建立以专业化管理为主的子分公司、事业部管理模式，力求通过专业化归口管理，提升管理效率和管理质量，并且强化基础管理，修订制度流程，重点加强计划绩效管控体系、资金财务管控体系和内部审计监察体系，集团化管控能力有效提升，多板块、多业务的管理和控制能力有效增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是公司继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全面推进新业务布局的关键之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71亿元，同比增长22.95%；实现利润总额3.77亿元，同比增长23.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4亿元，同比增长15.97%；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04亿元，同比增长382.88%。

2017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0.71亿元，其中，工程承包业务收入10.6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08%，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51.29%，主要因惠州伊科思碳五碳九EPC项目设备供货、工程施工顺利推进，乌兰察布PPP项目进展顺利，部分项目完成竣工验收，确认了结算收入；托管运营类项目年内运营稳定，实现运营收入2.2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0%；全资子公司昊天节能，保温管件、保温直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66亿元，受京津冀地区政府启动的重污染天气预警和应急响应，以及环保督查等原因影响，多次不定期限产、停产，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31.42%；固废处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8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3.61%，业务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重点，在保持传统业务稳步推进的基础上，各新业务板块实现了迅速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多元化业务格局基本形成，业务领域不断向纵横延伸

2017年，公司重点加快战略化业务布局，通过增资并购及重点扶植等方式实现危固废处理及综合利用业务板块迅速发展。公司斥资2.01亿元增资控股黑龙江京盛华公司，同时投入2.28亿元资金积极推进吉林固废公司填埋场扩容建设及焚烧炉改造工程，实现公司现有危固废业务覆盖吉林及黑龙江全省，两家公司均将成为两省年综合处理危险废物规模最大的环保企业。公司与泰国三家公司就五个泰国生活垃圾发电项目签订了合作意向书并成立项目公司，现处于前期的项目报批过程中，并着手启动前期设计；增资控股上海珩境公司，拟进入废酸综合利用领域；向惠州伊科思公司增资2.72亿元推进项目建设，项目的碳五分离装置为国内最大，成为石化尾料市场龙头，目前项目一期已经具备投产条件，在上游原料供给后将正式试车投产。

（二）项目布局及建设顺利，为快速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惠州伊科思公司项目、吉林固废公司项目、乌兰察布公司项目建设进展顺利。超越科创公司掌握生物酶处理、磁絮凝、污泥快速干化等多项核心技术，积极进军布局生态治理业务，湖泊水质提升项目、黑臭及富营养化水体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等进入中试阶段，另有多个项目处于跟踪状态。江苏

万邦达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大幅提升，自主研发的MBR集成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成功应用于高速公路服务区及城镇生活污水项目，为MBR设备进一步应用与开发打下良好基础。吉林固废公司新签客户累计370余个，经营规模和业绩稳步提升。昊天节能中标呼和浩特市4.16亿元、兰州市热力总公司9,697万元的保温管道及管件等供货合同，对公司近两年的经营业绩都会产生积极影响。上海泰祜公司获得中石化油基钻屑治理服务资质，根据市场情况，拟将业务向四川、重庆其他区域扩展。

（三）生产企业总体平稳运行，全年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2017年公司继续贯彻以安全环保生产作为各生产企业生存发展必要条件的管理方针，完善安全环保制度，加强对重点企业进行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2017年部分水务运营企业面临膜系统设备经多年运行老化严重、新建项目运行不稳定等带来的前所未有的压力，加上药剂等原料涨价等因素，毛利率下滑严重。面对不利局面，技术及生产管理专业部门与生产企业密切配合，对生产中存在的技术瓶颈、工艺难题进行专项攻关，取得多项成果，保障生产平稳运行。

（四）研发项目更具前瞻性，先进技术引进步伐加快

为适应公司以技术为先导的多元化业务发展需求，公司2017年加大对研发项目前沿性、实用性的考评及筛选，相继开展分质结晶、浓水母液处理技术研究，新领域、新设备的研发项目比重增加。并进一步拓展与清华、北师大等重点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结合研发，积极开展与日本、美国先进技术企业的合作及交流，部分前沿技术的引进与开发已进入小试阶段。其中，高盐水处理工艺的专项研发具有较高的行业示范作用；“粉末活性炭生化——湿式氧化再生”技术在中石油大庆石化腈纶污水改造项目中应用，在高难降解污水处理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碳五碳九分离技术的专利申报抢占了行业先机；昊天节能节能管道研发项目立足行业空白领域，参与六项行业标准编制，继续引领行业标准发展，并且获得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完成河北省热力节能管道及装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立项及验收工作。

（五）企业管理稳步推进，集团化管控能力有所提升

2017年公司下属子分公司已增至19家，资产规模近80亿，员工近1400人。为了跟上企业快速发展的步伐，公司成立业务事业部，授予业务事业部经理适度的自主经营权、自主用人权、自主薪酬分配权、自主激励分配权，促进经营业务专业化管理水平提升，有利于提高各业务板块竞争力。同时优化集团管控模式，初步建立以专业化管理为主的子分公司、事业部管理模式，力求通过专业化归口管理，提升管理效率和管理质量，并且强化基础管理，修订制度流程，重点加强计划绩效管控体系、资金财务管控体系和内部审计监察体系，集团化管控能力有所提升，多板块、多业务的管理能力有效增强。

2017年公司已基本建立涵盖各子分公司、各专业部门在内的经营计划的监控、分析、评价、考核体系，其中总部实施年、季、月、周四级计划管理机制，子分公司实施年、季、月三级计划管理机制，定期对重点事项及时进行分析、预警和督办，并依据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兑现薪酬。

2017年公司财务管控成绩显著，融资手段多样，资金保障有力。2017年公司多个亿元投资项目同步实施，资金需求较大，公司一方面通过发行中票、担保贷款、提升银行授信等方式多种渠道、多种方式筹措资金；另一方面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成本费用支出管控，效果显著，全年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5.04亿元，并通过资金管理平台，合理集中和调配集团内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将水处理技术研发的重点从煤化工、石油化工领域不断向更多领域拓展，集中探索高难降解污水处理领域中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开发。本年度先后分别与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化工大学联合开展了系列高级氧化技术处理难降解废水方面的研究。在臭氧催化氧化技术上，掌握了非均相金属负载介孔材料设计与制备方法，并依托此技术开发出了稳定性高、臭氧利用率高、反应停留时间短的催化剂材料；同时依托“北京市高污染化工废水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平台，开发了高效催化氧化技术，掌握了系列DSA电极制备方法，该电极具备选择性高、抗干扰能力强等优势，且反应设备简单、操作过程简便。以上高级氧化方法在高难降解COD的处理领域，或在污水深度处理领域均具有良好的推广应用前景。

在“活性炭生化-湿式氧化再生”项目中，通过对该项目在现场实际应用效果的跟踪分析、不断试验完善，同时通过对该技术所涉及到的不同工艺进行排列组合，逐步拓展了该技术对于不同类型、不同浓度难降解废水处理领域中的应用性，使其分别在高、中、低浓度难降解废水处理领域中具有了更独特的优势和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同时持续以水环境治理技术作为重点研发项目进行相关技术的研发及优化，并在实验室小试试验验证基础上进一步通过项目前期中试工程或示范工程形式进行技术的应用及效果的验证工作。重点研发内容包括（1）磁絮凝磁分离净化系统治理黑臭水体的技术；（2）微生物酶制剂在高盐水、黑臭水体、富营养化水体、底泥等治理项目上的应用及相关设备的研发制作；（3）高效复合絮凝剂在黑臭水体、河道治理项目上的应用及相关设备的开发；（4）生态驳岸技术、湿地技术等生态修复技术的集成等。

根据研发技术的技术特点，相关技术在不同项目的技术方案的提出、设计、技术效果的验证等方面均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磁絮凝磁分离净化系统完成一体化设备的制作与应用，与微生物酶制剂技术应用于湖泊水质提升中试项目中，中试期间，主要水质指标均得到不同程度的降低，水体得到澄清，部分指标取得提升。微生物酶制剂技术和高效复合絮凝技术主要应用于黑臭及富营养化水体水环境综合整治类项目，主要解决了黑臭水体问题、水体富营养化问题、底泥污染问题、氮和磷等指标超标问题。生态驳岸技术、湿地技术等生态修复技术针对项目情况提供相关技术方案及设计，主要应用于黑臭及富营养化水体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中。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71,246,441.53	100%	1,684,669,309.88	100%	22.95%
分行业					
工业水处理	1,439,616,210.00	69.50%	991,021,688.19	58.83%	45.27%
固废处理服务	187,542,159.42	9.05%	80,280,071.83	4.77%	133.61%
保温管道制造行业	365,655,158.05	17.65%	533,172,581.30	31.65%	-31.42%
金融投资	78,432,914.06	3.79%	80,194,968.56	4.76%	-2.20%
分产品					
工程承包项目	1,062,407,388.83	51.29%	717,441,793.68	42.59%	48.08%
托管运营	226,084,593.69	10.92%	221,215,981.10	13.13%	2.20%
商品销售	139,643,973.91	6.74%	19,064,236.20	1.13%	632.49%
技术服务	2,872,050.52	0.14%	32,046,061.66	1.90%	-91.04%
保温管件	38,465,022.74	1.86%	69,233,700.66	4.11%	-44.44%
保温直管	327,190,135.31	15.80%	428,277,575.04	25.42%	-23.60%
固废处理服务	187,542,159.42	9.05%	80,280,071.83	4.77%	133.61%
金融业务收入	78,432,914.06	3.79%	80,194,968.56	4.76%	-2.20%
其他	8,608,203.05	0.42%	36,914,921.15	2.19%	-76.68%
分地区					
华东	78,892,491.81	3.81%	48,767,016.22	2.89%	61.77%
华北	1,011,283,677.67	48.82%	658,642,405.84	39.10%	53.54%
东北	170,388,418.72	8.23%	69,809,200.62	4.14%	144.08%
西北	810,681,853.33	39.14%	907,450,687.20	53.87%	-10.6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水处理	1,439,616,210.00	1,167,835,563.17	18.88%	45.27%	38.20%	0.74%
保温管道制造行业	365,655,158.05	251,990,918.29	31.09%	-31.42%	-25.92%	1.23%
分产品						
工程承包项目	1,062,407,388.83	839,682,895.20	20.96%	48.08%	42.90%	2.86%
托管运营	226,084,593.69	198,427,052.91	12.23%	2.20%	7.21%	-4.10%
保温直管	327,190,135.31	226,889,822.20	30.66%	-23.60%	-24.36%	0.70%
分地区						
华北	1,011,283,677.67	705,554,891.83	30.23%	53.54%	45.86%	3.67%
西北	810,681,853.33	608,895,011.89	24.89%	-10.66%	-9.66%	-0.8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5	56,312.15	5	32,866.43
EP	4	23,295.2	4	23,295.2			4	8,422.24	4	11,488.19
合计	4	23,295.2	4	23,295.2			9	64,734.39	9	44,354.62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			

	(万元)		度	(万元)	(万元)		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惠州伊科思碳五/碳九分离及综合利用EPC项目	99,761.34	EPC	89.15%	72,440.6	78,504.8	43,747.16	是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3	40,009.43	26,951.54	3	9,545.27	
O&M	1	923.79	1	923.79			1	14,956.91			8	13,063.19	
合计	1	923.79	1	923.79			1	14,956.91	3	40,009.43	26,951.54	11	22,608.46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无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承包项目	设备、工程施工等	839,682,895.20	56.77%	587,620,062.70	48.05%	42.90%
托管运营	原材料、人工工资	198,427,052.91	13.42%	185,082,766.15	15.13%	7.21%
商品销售	原材料、设备	112,831,483.53	7.63%	18,305,543.58	1.50%	516.38%
技术服务	人工工资	2,188,192.92	0.15%	19,621,953.35	1.60%	-88.85%
保温管件	原材料、人工、折旧	25,101,096.09	1.70%	40,194,281.33	3.29%	-37.55%

保温直管	原材料、人工、折旧	226,889,822.20	15.34%	299,955,297.03	24.53%	-24.36%
固废处理服务	原材料、人工、折旧	59,227,729.64	4.01%	37,703,899.80	3.08%	57.09%
其他	原材料、折旧	14,705,938.61	0.99%	34,410,455.63	2.81%	-57.26%

说明

(1) 工程承包项目较上年同期增长42.90%，主要系惠州碳五碳九项目顺利推进促使工程承包项目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2) 商品销售项目较上年同期增长516.38%，主要系宁煤大污水等新增销售项目顺利推进促使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3) 技术服务目较上年同期降低88.85%，主要系技术服务项目减少导致技术服务项目整体成本降低所致；

(4) 保温管件、保温直管项目较上年同期分别降低37.55%、24.36%，主要系受限产等因素限制，发货量降低所致；

(5) 固废处理服务项目较上年同期增长57.09%，主要系处理量增加运输费、物料费等增加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超越科创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科益创新	超越科创之子公司
水华佗	超越科创之子公司
上海珩境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霸州鼎珩	上海珩境之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02,340,818.3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7.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	0.00%

例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政府	510,101,132.13	24.63%
2	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3,841,423.12	23.84%
3	呼和浩特市城发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150,435,447.37	7.26%
4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5,813,270.62	6.56%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	112,149,545.10	5.41%
合计	--	1,402,340,818.34	67.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94,156,148.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3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吉林吉化华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21,698,835.90	11.30%
2	河北京九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176,952,762.74	9.02%
3	中原管道制造有限公司	130,074,511.44	6.63%
4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117,130,644.17	5.97%
5	陕西秦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299,394.51	2.46%
合计	--	694,156,148.76	35.3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208,259.81	30,950,235.98	-18.55%	不适用。
管理费用	144,620,427.46	109,490,070.79	32.09%	主要系本期研究开发费及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1,485,758.94	11,927,301.96	-615.50%	主要系本期结转乌兰察布 BOT 项目

				未实现融资收益所致。
--	--	--	--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业务整体布局开展技术研发工作，工业水治理、环保设备制造、与水环境综合治理方面在研项目近20项，共获得专利17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在技术成果转化方面，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正渗透膜技术顺利实现结题，该工艺路线应用于神华宁煤高盐水零排放项目中；进一步完善了“粉末活性炭生化——湿式氧化再生”技术，该技术在中海油大庆石化腈纶污水改造项目中应用，同时研发工作深入到技术应用项目现场，在应用的过程中不断进行改进，在高难降解污水处理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此外在水环境综合治理方面，形成了一批水处理领域的专有技术和核心产品，为公司开拓市场、保障生产运营及提供技术支撑保驾护航。昊天节能报告期内积极开展耐高温、耐阻燃保温管及管件、节能措施等方面的研发工作，年内获得沧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并获河北省科学技术成果证书。

本报告期重点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目标	目前进展
1	磁絮凝磁分离净化系统治理黑臭水体的技术研究	磁絮凝磁分离技术已于2016年9月5日被国家列为黑臭水体治理推荐技术，本项目开展系统的磁絮凝磁分离技术治理实际黑臭水体的研究，为实际工程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中试试验
2	CBR-R污水处理系统中试装置研究	本项目通过建立一套CBR-R中试试验装置，针对现场不同污水水质，考察再生系统的主要控制参数，为该技术的设计及推广提供指导性参考。	中试试验
3	高盐分离浓缩设备经济技术对比分析	本项目通过梳理现有高盐分离浓缩设备的特点（DT膜、DM膜、EDR、FO），明确其适用范围，形成高盐分离浓缩设备经济技术总结性报告。该报告将进一步丰富我公司在高盐水处理领域的技术储备量，并能够有效地为我公司的业务开拓提供技术支持、信息指导。	形成方案
4	低温蒸发结晶技术研发及示范应用项目	本项目拟研发一套低温蒸发结晶装置并形成工程化装备，联合我公司引进的正渗透膜技术，拟对甲醇高盐水零排放项目（零排放二期工程）研发设计处理能力为84t/h的废水深度处理零排放系统，实现甲醇高盐废水资源化。	中试阶段
5	高盐水难降解COD生物强化去除方法研究	本项目采用多种新型高级氧化催化剂材料进行现场试验研究，对比不同新型催化剂材料对高盐水难降解COD的去除效果，同时将高级氧化工艺与生化结合。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从高级氧化强化生化工艺角度解决矿井水及煤化工废水处理利用项目以及行业的高盐水难降解COD去除的瓶颈问题。	项目应用
6	湖泊水质提升技术研究	本项目开展系统的、针对湖泊水质提升的技术研究，建立从水质分析到技术方案的整套体系，同时验证技术方案的可行性，为后期项目的实施提供可靠的依据。	中试试验
7	黑臭及富营养化水体水环	建立针对南方黑臭及富营养化水体的针对性治理方案，构建从方	中试试验

	境综合整治项目	案编写到具体实施的整套体系，同时验证方案的可行性，为后期项目实施提供依据。	
8	耐高温130℃保温管的研制	解决保温管道在高温使用环境下，引起的保温层氧化问题，通过研制新型涂料及生产工艺，研制出一种耐高温130℃保温管。	形成一种新型耐高温保温管；实用新型专利1项（已获得受理通知）
9	耐阻燃保温管的研制	主要研究保温管外护管、发泡层等形成过程中，通过添加不同阻燃助剂材料使得生产出的保温管具有阻燃性能，研制成功一种耐阻燃保温管。	形成一种新型耐阻燃保温管；实用新型专利1项（已获得受理通知）
10	保温管道散热损失的现场测试方法的研发	采用热流计法和表面温度法、焓差法现场测定热流密度确定了绝热层表面热(冷)损失的方法用于现场评价正常工况下的供热管道及设备绝热层的绝热性能。提高管道的使用寿命，降低事故率和散热损失，可大大提高我国的供热管道技术水平，提高我国供热保温管道的性能，对降低管网能耗，减少事故的发生，提高管网的安全性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形成一种现场测试方法并申请主编国家标准《城镇供热保温管网系统散热损失现场检测方法》；申请发明专利1项（已进入实质审查阶段）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	17	1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72%	12.60%	9.38%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950,845.27	34,337,597.33	39,070,752.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46%	2.04%	1.9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3,950,256.16	3,724,249.1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11.50%	9.5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1.50%	1.2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7,482,652.76	1,064,853,672.09	6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105,760.73	960,401,381.29	3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76,892.03	104,452,290.80	382.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837,442.15	531,768,840.98	25.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413,641.74	1,820,660,119.40	-4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76,199.59	-1,288,891,278.42	76.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11,935.21	2,857,083,734.40	-8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437,153.90	1,587,872,081.23	-4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25,218.69	1,269,211,653.17	-120.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24,526.25	84,772,665.55	-177.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5.04%，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水务运营业务、固废处理业务及EPC工程项目收入增加且回款较好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0.48%，主要系本报告期随着收入的增加，对外采购、施工项目、三项费用等付款增加所致；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82.88%，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好且对外付款提高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比例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6.64%，主要系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6.30%，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降低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81.10%，主要系上年同期增发股票导致筹资活动收到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9.34%，主要系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20.83%，主要系上年同期增发股票导致筹资活动收到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07,854,342.73	28.74%	主要是本期确认了对昊天节能的商誉减值 6,473.00 万元及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等。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41,083,024.01	16.77%	1,267,319,395.86	17.37%	-0.60%	
应收账款	1,261,805,939.69	15.78%	1,019,294,886.38	13.97%	1.81%	
存货	832,323,035.02	10.41%	1,369,879,455.36	18.77%	-8.36%	主要系本报告期乌兰察布部分项目结算进入运营期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41,363,591.03	4.27%	128,501,667.62	1.76%	2.51%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资惠州伊科思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795,646,360.82	9.95%	648,346,117.85	8.89%	1.06%	
在建工程	46,745,073.85	0.58%	84,923,218.28	1.16%	-0.58%	
短期借款	293,524,539.23	3.67%	295,800,000.00	4.05%	-0.38%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1.50%	395,000,000.00	5.41%	-3.91%	主要系本报告期将于 2018 年到期需偿还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9,115,346.40	保证金

应收账款	214,643,542.40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08,223,423.0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612,636.98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509,594,948.80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90,500,000.00	192,803,154.20	31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废物（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的范围经营）的收集、储存、焚烧处置、安全填埋、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增资	228,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无	长期	固废、危废处理	78,240.00	98,691.02	否	2017年01月12日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橡胶、苯橡胶、石油树脂、化工产品及其原料（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增资	272,000.00	45.00%	募集资金	青岛伊科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惠州戴泽特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	碳五碳九深加工	81,000.00	-4,770.13	否	2017年01月12日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司							2017-001)
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环保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增资	60,0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上海松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唐素平	长期	酸洗钢带废盐酸处理	13,482,100.00	-483,787.95	否	2017年08月24日	《关于增资控股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http://www.cninfo.com.cn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技术,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服务	增资	201,000,000.00	67.00%	自有资金	陈子清	长期	危废、固废处理	70,990,000.00	0.00	否	2017年09月20日	《关于增资控股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761,000,000.00	--	--	--	--	--	243,712,100.00	93,437,099.61	--	--	--

注：年度内，惠州伊科思项目完成基础设施及装置建设，尚未正式投产；上海珩境废酸项目尚在项目建设前期，仅有管理费用支出；黑龙江京盛华仍在项目筹备期。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发行股份	138,844.46	8,065.1	138,209.21	15,633.6	19,836.6	14.29%	15,250.1	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0
2016	非公开发行	233,945.12	58,080.77	204,014.3	17,000	82,000	35.05%	32,818.57	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	0
合计	--	372,789.58	66,145.87	342,223.51	32,633.6	101,836.6	27.32%	48,068.6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95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2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65.69 元。截至 2010 年 2 月 10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445,1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6,735,4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1,388,444,600.00 元。截止 2010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10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28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23 元，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2,369,9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承销及保荐、审计律师等费用人民币 30,448,800.00 元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39,451,200.00 元。截至 2016 年 4 月 19 日，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部分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28,438,800.00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2,341,461,200.00 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金额与实际可支配募集资金差额 2,010,000.00 元为中介服务费，由本公司自行支付。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30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年度募集资金及利息期末余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42,223.51 万元，募集资金及利息余额为 48,068.67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托管项目	否	14,496.83	14,496.83		14,496.83	100.00%	2011年09月30日	1,682.07	是	否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	是	14,369.18	16,979.3		16,979.3	100.00%	2014年03月31日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非公开)	是	57,807.84	807.84	0	433.05	53.61%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非公开)	是	58,041.78	43,041.78	2,297.93	30,759.21	71.46%		2,195.49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非公开)	是	27,418.37	59,418.37	15,238.91	55,250.65	92.99%		3,444.7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非公开)	是	22,669.28	12,669.28	0	9,019.62	71.19%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8,007.85	68,007.85		68,007.85	100.00%			不适用	否
增资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27,200	27,200	27,200	100.00%			不适用	否
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是		22,800	13,343.93	13,343.93	58.53%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2,811.13	265,421.25	58,080.77	235,490.44	--	--	7,322.26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000	14,000		14,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吉林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否	15,000	15,000	4.6	15,729.24	104.86%	2014年06月30日	9,869.1	是	否
高科技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	否	10,000	10,000		10,239.26	102.39%	2014年09月30日	674.21	否	否
增资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否	1,542.25	1,542.25		1,542.25	100.00%			不适用	否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否	2,002	2,002		200	9.99%		116.19	否	否
昊天节能装备股份有	否	7,480	7,480		7,480	100.00%		2,160.94	不适用	否

限公司										
天元化工煤焦油轻质化废水处理 BOT 项目	否	20,000	20,000	3.11	20,203.5	101.02%	2015 年 06 月 30 日	1,364.2	是	否
天元化工煤焦油轻质化废水处理 BOT 项目追加投资	否	3,630.01	3,630.01		3,631.79	100.05%			不适用	否
高盐水零排放 BOT 项目	否	16,000	16,000	1,096.56	15,496.52	96.85%	2015 年 06 月 30 日	117.79	否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水 BOT 项目（首募）	是	30,000	14,366.4	3,504.62	14,754.31	102.70%		643.48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首募）	是		15,633.6	3,456.21	3,456.21	22.11%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9,654.26	119,654.26	8,065.1	106,733.08	--	--	14,945.91	--	--
合计	--	382,465.39	385,075.51	66,145.87	342,223.52	--	--	22,268.1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高科技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项目：2015 年 12 月 10 日与东丽株式会社、东丽（中国）投资公司签署合资合同决定共同出资在江苏盐城设立合资公司，进行 MBR 膜元件及 MBR 膜组件的生产、销售、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2016 年度起部分膜应用于本公司的项目中，并实现对外销售。报告期内，江苏万邦达市场开拓能力大幅提升，自主研发 MBR 集成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为 MBR 设备进一步应用与开发打下良好基础。</p> <p>2.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本公司通过增资控股晋纬环保，获得 CBR-R 技术在工业废水治理项目的支持，该技术可应用于生化污泥处置及高浓度有机废水的处理中，2015 年该技术被应用于中石油大庆石化公司腈纶污水处理工艺开发及设计项目中。目前通过股权收购，该公司已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后期将进行业务整合，2017 年 4 月 21 日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营业执照变更。报告期内业务开拓取得一定进展，实现盈利。</p> <p>3. 神华宁煤集团煤炭化学工业分公司甲醇厂、甲醇制烯烃项目高盐水零排放 BOT 项目：该项目一期建设已经完成，并于 2015 年正式运行，水量处理未达到预期规模。通过技术革新等多项措施，报告期内已扭亏为盈。目前二期工程进入工艺路线设计阶段，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已基本完成。</p> <p>4.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根据当地政府城区发展规划要求，重点推动供热项目建设，供水项目推进较计划有所推迟，供热（BOT）等项目按政府规划的时间确定。</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2010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2.2010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3.2011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增</p>									

	<p>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增资已完成，已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转入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 15,729.24 万元，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p> <p>4. 2012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投资江苏盐城“高科技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项目”，截至 2012 年 5 月 24 日出资已完成，已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全额转入江苏盐城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 10,239.26 万元，其中 239.26 万元为投入该项目的超募资金产生的利息。</p> <p>5. 2014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2,002 万元增资晋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事项。截至 2014 年 7 月 21 日出资已完成，已于 2014 年 8 月 1 日全额转入晋纬环保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 200.00 万元。</p> <p>6. 2014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募集资金 7,480 万元支付昊天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对价及相关费用。截止 2014 年 9 月 25 日已全额支付现金对价及相关费用。</p> <p>7. 2014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决议，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 20,000.00 万元，投资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天元化工有限公司 100t/h 煤焦油轻质化废水处理 BOT 项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截止 2015 年 2 月 6 日 20,000.00 万元已全部转入该专户管理，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存入 5,000.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15 日存入 5,000.00 万元，2015 年 2 月 6 日存入 10,0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 20,203.50 万元，其中 203.50 万元来源于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与手续费的差额。</p> <p>8. 201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 16,000.00 万元，投资神华宁煤集团煤炭化学工业分公司甲醇厂、甲醇制烯烃项目高盐水零排放 BOT 项目。至 2015 年 6 月 9 日 16,000.00 万元已全部转入专户管理，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存入 5,000.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16 日存入 5,000.00 万元，2015 年 6 月 9 日存入 6,0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 15,496.52 万元。</p> <p>9. 2015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投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水 BOT 项目的议案，截止 2015 年 9 月 11 日 30,000.00 万元已全部转入该专户管理。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入 1,956.72 万元，2015 年 7 月 1 日存入 8,043.28 万元，2015 年 9 月 11 日存入 20,0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 14,754.31 元。</p> <p>10. 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江苏万邦达并由其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超募资金 235.2 万美元，增资江苏万邦达，并由其作为投资主体出资设立合资公司。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已将 15,422,534.40 元全额转入江苏万邦达基本户，合资公司万邦达东丽膜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取得由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p> <p>11. 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剩余可支配超募资金 3,606.36 万元及相关利息，追加投资天元化工项目，以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截止 2016 年 4 月 6 日累计转入 3,630.01 万元，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存入 1,800.00 万元，2016 年 2 月 2 日存入 919.73 万元，2016 年 2 月 28 日存入 910 万元，2016 年 4 月 6 日转入 0.28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已使用 3,631.79 万元，其中 1.78 万元来源于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与手续费的差额。</p> <p>12.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首发超额募集资金在供水 BOT 项目预计结余的 15,633.60 万元及相关利息，全部调整至供热 BOT 项目。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3,456.21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不适用

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1. 2012 年 8 月 3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拟精简和调整原有的实验设备投资, 同时, 为满足多个功能分区的要求增加建筑工程投资, 其中: 设备投资减少 3,971.68 万元, 建筑工程投资增加 5,479.2 万, 基本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增加 1,102.6 万元, 本次调整后的投入概算比原计划增加 2,610.12 万元, 增加部分使用超募资金补足。本项目原计划投资 14,369.18 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16,979.30 万元。2012 年 8 月 27 日, 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议案》的决议。</p> <p>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在不影响原募投项目投资建设的前提下, 公司决定推进惠州伊科思装置建设及吉林固体废物处理项目的后续建设, 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对惠州伊科思及吉林固废的增资。本次募集资金的变更将有利于公司加强“综合性环保平台”的建设, 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为公司及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p> <p>(1) 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p> <p>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其中, 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包括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 (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 (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 (BOT) 和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 (TOT) 4 个分项目。根据《集宁区人民政府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中供热与供水项目有关事宜的复函(集政函[2016]159 号)》要求, 考虑到各分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 公司在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 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 (BOT) 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 (BOT) 项目。</p> <p>(2) 用于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p> <p>根据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建设的资金结余情况和公司新业务开展的需要, 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 本次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将 50,000 万元结余资金用于增资惠州伊科思和增资吉林固废。其中, 惠州伊科思增资 27,200 万元, 吉林固废增资 22,800 万元。</p> <p>2017 年 2 月 16 日,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3. 2017 年 4 月 19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 一致同意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 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 (BOT) 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7,000.00 万元, 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 (BOT) 项目。</p> <p>4.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 将首发超额募集资金在供水 BOT 项目预计结余的 15,633.60 万元及相关利息, 全部调整至供热 BOT 项目, 以满足该项目的继续实施。供水项目后续的资金需求, 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2017 年 9 月 1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 截至 2010 年 4 月 2 日, 公司累计投入 4,006.35 万元用于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 (A 区) 污水处理工程托管项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意,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006.35 万元。该置换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于 2010 年 4 月 2 日出具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10773 号鉴证报告。</p> <p>2.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以下简称“募投</p>

	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29,497.86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 29,497.8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9,497.86 万元。该置换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出具大华核字(2016)002846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首次募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8,209.21 万元,募集资金及利息余额为 15,250.1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非公开发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4,014.30 万元,募集资金及利息余额为 32,818.5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	16,979.3		16,979.3	100.00%	2014 年 03 月 31 日		—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水 BOT 项目-(首募)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水 BOT 项目	14,366.4	3,504.62	14,754.31	102.70%		643.48	—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首募)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水 BOT 项目	15,633.6	3,456.21	3,456.21	22.11%			—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非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	807.84		433.05	53.61%			—	否

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非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	43,041.78	2,297.93	30,759.21	71.46%		2,195.49	—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非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	59,418.37	15,238.91	55,250.65	92.99%		3,444.7	—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非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12,669.28		9,019.62	71.19%			—	否
增资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27,200	27,200	27,200	100.00%			—	否
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22,800	13,343.93	13,343.93	58.53%			—	否
合计	--	212,916.57	65,041.6	171,196.28	--	--	6,283.6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1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项目变更原因：基于当前行业发展的需要和企业发展的要求，并结合当前行业管理水平和装备水平技术，为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								

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在保证实现适应公司发展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的前提下，精简和调整了原有的实验设备投资，同时为满足多个功能分区的要求增加建筑工程投资。其中：设备投资减少 3,971.68 万元，建筑工程投资增加 5,479.2 万元，基本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增加 1,102.60 万元，本次调整后的投入概算比原计划增加 2,610.12 万元，增加部分使用超募资金补足。本项目原计划投资 14,369.18 万元，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16,979.30 万元。

1.2 决策程序：2012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变更。2012 年 8 月 27 日，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关于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议案》。

1.3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内容详见 2012 年 8 月 3 日、2012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2-041 号、2012-047 号公告。

2.1 调整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的原因：依据集宁区统一部署的“节能减排”工作安排，增加了供热项目的工程量；根据集宁区整体规划的实施进度，供水项目重点工程目前进展缓慢。目前供热 BOT 项目基于已签订合同额，资金缺口为 2.08 亿元，而资金结余已严重不足。供水 BOT 项目仍有 1.68 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超额募集资金结余，2017 年 8 月，根据实际情况预测，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供水 BOT 项目将再发生资金支出约 1,200 万元，公司同意将首发超额募集资金在供水 BOT 项目预计结余的 15,633.60 万元及相关利息，全部调整至供热 BOT 项目，以满足该项目的继续实施。供水项目后续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2.2 决策程序：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2017 年 9 月 1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

2.3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3 日、2017 年 9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7-046 号、2017-054 号公告。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 变更原因及变更情况：原募投项目整体进展顺利，根据实际情况现阶段存在一定的资金结余，结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提高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调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当前，新型材料制造行业和固体废物处理行业快速发展，在不影响原募投项目投资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决定推进惠州伊科思装置建设及吉林固体废物处理项目的后续建设，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对惠州伊科思及吉林固废的增资。本次募集资金的变更将有利于公司加强“综合性环保平台”的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为公司及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①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包括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和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4 个分项目。根据《集宁区人民政府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中供热与供水项目有关事宜的复函（集政函[2016]159 号）》要求，考虑到各分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公司在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

②用于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根据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建设的资金结余情况和公司新业务开展的需要，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本次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

	<p>资金用途，将 50,000 万元结余资金用于增资惠州伊科思和增资吉林固废。其中，惠州伊科思增资 27,200 万元，吉林固废增资 22,800 万元。</p> <p>③2017 年 3 月 5 日，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政府根据实际项目的开展及 2017 年各主管部门上报的项目实施计划，出具了《研究推进 2017 年万邦达 PPP 合作项目相关事宜（[2017]15 号）》的会议纪要。考虑到各分项目现阶段的具体实施进展，公司在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7,000.00 万元，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p> <p>2. 决策程序：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7 年 2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7 年 4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p> <p>3. 信息披露情况：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12 日、2 月 16 日、4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7-003 号、2017-008 号、2017-020 号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吉林固废	子公司	固体废弃物处理	476,862,420.00	670,979,753.45	578,931,037.51	170,388,418.72	112,926,598.76	98,691,021.84

乌兰察布万邦达	子公司	环境保护工程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技术的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等	300,000,000.00	2,071,166,808.13	657,485,230.59	510,101,132.13	163,592,036.96	137,119,151.61
乌兰察布基金	子公司	债权、股权投资	821,000,000.00	864,892,914.52	861,376,162.46	78,432,914.06	74,897,952.34	74,897,952.3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超越科创	购买	较小
科益创新	购买	较小
水华佗	购买	较小
上海珩境	购买	较小
霸州鼎珩	购买	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吉林固废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由以下方面构成：

- (1) 2017年度公司医废处置机构逐步增加，且处置单价较2016年增长50%。
- (2) 2017年度除公司正常业务外，公司接收料厂残土处置约10万吨，使收入增长显著。
- (3) 公司主要成本是固定成本，主要为建筑物及设备的折旧，营业成本不会随着收入的增加而增长。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已成立满二十周年，二十年是一座里程碑，更是一个新起点。2018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打造综合性平台型环境服务公司的战略目标，扎实提升现有各业务板块发展质量和效益，稳健投资，以充分发挥业务事业部管理机制优势为中心，以激动力活力为目标，在统筹上下功夫，在重点上求突破，深化组织结构改革，重点推进技术能力提升和管理能力提升，建立健全合理有效、协调有序、控制有力的集团化计划绩效管理、内部审计管理、财务预算管理体系，确保实现全年总体工作目标。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如下：

（一）巩固传统业务发展，探寻新型业务增长

2018年公司在工业水处理领域继续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全面提升市场开发系统能力，公司开拓市场业务要突出“整合”，重点拓宽市场开发思路，转变仅依靠自主开发为主的传统模式，加强同行业间的沟通、

加强与业主的交流、加强与设计院的接洽，积极整合内外部资源，调整项目信息筛选定位，争取迅速打开市场业务开拓的新局面。

在传统工业水处理业务方面，2018年一季度，公司与合作方签署协议，拟合作投资建设毕节项目水处理系统、固体废物处理系统及热电装置。毕节项目是实现国家能源结构战略应变能力建设，保障国家能源安全的重点项目。2016年底至2017年初，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先后发布了《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煤炭深加工产业示范“十三五”规划》，《2017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规划》和《意见》均明确毕节项目为“十三五”期间唯一以生产汽油为主的煤制油新建示范项目，同时也是贵州省扶贫攻坚的重大产业项目。上述三项合作，既有公司传统的水处理业务，也包含了公司拟拓展的危固废等新业务领域，是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的有机整合。

在现有水务运营项目方面，公司将继续精耕细作，提升管理水平，降低运营成本，同时力争进一步拓展运营项目，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继续推进解决制约生产平稳运营的重点问题，提升整体经营效益。

在水环境与生态修复业务方面，充分发挥公司在“技术+资质+资本”方面的优势，以“利润释放”为目标，紧紧把握相关政策和考核，在黑臭河道治理、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水环境生态景观治理等毛利空间良好的领域，落地若干项目，为公司增添新的业绩增长点；持续研发，进一步在“外源减排、过程阻断、内源控制、水质提升、末端治理、生态重建”全领域系统性的提升水环境治理服务能力，保持持续的技术核心竞争力，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在包括城乡水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领域进行技术储备和业务拓展，确保持续高水平发展；顺应联盟式共发展的趋势，整合相关企业资源，打造开放性的水环境与生态修复综合服务平台，积极拓展水环境治理与生态修复的市场。

在环保能源业务方面，重点推进黑龙江京盛华、吉林固废二期项目的建设投运、推进泰国项目的立项报批，力求尽早开工建设，同时加速布局其他环保项目。

在新材料业务方面，重点推进落实惠州伊科思一期项目的生产运营筹备工作，根据上游企业供料时间，安排投运，采取多种举措，逐步提升产能，同时加强管理和成本控制，确保安全生产，努力在尽量短的时间内实现收益。

（二）完善产业战略布局，发挥资本运作优势

公司将继续围绕行业研究、投资管理、资本运作方面对公司战略发展进行谋篇布局。规范投资各环节的管理，有效控制风险，加强对投资项目的前期审核，中期跟进，后期管控，使其切实的为公司业绩的稳步增长做出贡献。

加强融资筹划工作，以资本运作为桥梁，充分运用公司的上市平台，积极开拓多重融资渠道，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加强研发前瞻能力，加快先进技术引进

2018年公司将严格研发项目立项审核，以研发效能为评定标准，加强与科研机构、高校合作与交流，加快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引进与消化，并应用到生产实际中取得成效，掌握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提高企业技术核心竞争力，重点实现技术的成果转化，切实发挥其引领作用。加强水环境治理、危固废、新材料等领域的研发力度，持续保持公司技术引领为项目先导的发展模式。

（四）强化计划管理约束，深化绩效考核机制

公司将各项重点工作纳入计划控制管理，并深化绩效考核兑现奖惩。重点强化全面计划管理对业务活动的刚性约束作用，实施动态管理、过程控制、适时纠偏、节点考核的闭环管理，从提高计划制定质量和过程控制深度两方面入手提升计划管理的合理性、有效性。严格控制计划外事项审批、严格落实计划管理的过程纠偏职能、严格执行激励和处罚并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3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en300055) 《万邦达：2017年3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5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en300055) 《万邦达：2017年5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9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en300055) 《万邦达：2017年9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0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en300055) 《万邦达：2017年第四次投资者调研会议记录》
2017年11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en300055) 《万邦达：2017年11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2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fulltext?szen300055) 《万邦达：2017年12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65,184,81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60,562,937.05
可分配利润（元）	185,182,259.1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以总股本即 865,184,8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70 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一）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5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0,016,924.10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1,198,115.19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4,119,811.52元，2015年可供分配利润为37,078,303.67元。

2016年5月18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股东大会审议日总股本865,184,81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12,977,772.23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6月28日实施完毕。

（二）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6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2,248,321.84元，母公司实现

的净利润为36,508,442.30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2016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3,650,844.23元，2016年可供分配利润为32,857,598.07元。

2017年5月11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股东大会审议日总股本865,184,81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12,977,772.23元（含税），占母公司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39.50%。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6月29日实施完毕。

（三）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7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4,137,252.23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05,758,065.77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20,575,806.58元，2017年可供分配利润为185,182,259.19元。

本年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865,184,8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7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60,562,937.05元（含税），占母公司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32.70%。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60,562,937.05	304,137,252.23	19.91%	0.00	0.00%
2016年	12,977,772.23	262,248,321.84	4.95%	0.00	0.00%
2015年	12,977,772.23	290,016,924.10	4.47%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张建兴、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孙宏英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承诺标的公司——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 2014 年度不低于 4,600 万元、2015 年度不低于 5,800 万元、2016 年度不低于 7,420 万元。上述净利润指昊天节能在盈利承诺期内每年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	2014 年 05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张建兴、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因重组而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万邦达在指定媒体披露 2016 年度昊天节能《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并根据上述报告完成盈利承诺补偿和标的资产减值补偿（如有）后，方可解禁。	2014 年 08 月 29 日	2017 年 9 月 12 日	已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建兴;孙宏英;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淑靖;肖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万邦达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及本人/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人/公司与万邦达之间将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和万邦达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万邦达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在承诺人持有万邦达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2014 年 05 月 15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张建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任职承诺：为保证昊天节能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自新增股份登记日起 3 年内确保在昊天节能持续任职，并尽力促使管理层及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如违反上述服务期约定的，则因本次重组交易而获得的万邦达新增股份在其离职时尚未解禁的部分，在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如有）并解禁后由万邦达以 1 元对价回购注销。 二、竞业禁止承诺： 1.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将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万邦达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万邦达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如果万邦达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如有）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进行转让，并同意万邦达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3. 除对万邦达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在中国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万邦达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2014 年 05 月 15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

			4. 本人保证本人全资拥有或拥有 50%以上股权的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 并将促使相对控股的子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上述承诺在承诺人在万邦达及其子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均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飘扬;胡安君;王婷婷;王凯龙;王长荣;王蕾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p> <p>(一) 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或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企业; 本人与股份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p> <p>(二)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人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 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 以任何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 直接或间接参与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p> <p>(三) 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 保证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 的合法权益。</p> <p>(四) 上述承诺在股份公司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本人承担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p>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就规范关联交易的问题承诺如下:</p> <p>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现在和将来均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 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现在和将来在公司审议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均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规定。</p> <p>三、关于未来不占用资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承诺如下: 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关、监管机构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的规定, 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履行股东职责, 不以任何形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p>	2010年02月26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
	王飘扬;胡安君;王婷婷;王凯龙;王长荣;王蕾	其他承诺	<p>一、关于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p> <p>(一) 若万邦达因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报告期以及追溯到万邦达设立以后到报告期期间内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 受到主管部门处罚, 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 承诺人将以除万邦达股份外的个人财产, 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p>	2010年02月26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

			<p>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万邦达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各承诺人就该等承诺承担连带责任。</p> <p>（二）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万邦达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商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p> <p>二、关于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承诺：</p> <p>关于改制过程中涉及的个人所得税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书面承诺：因该等税款缴纳所引致的税务主管部门的追缴、处罚或任何其他风险，均由各实际控制人承担；若因整体变更过程中各股东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各实际控制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就以上承诺事项，公司各实际控制人共同承担连带责任。</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8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计入营业外收支，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进行调整，对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期取得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8,002,481.12 元以及研发补助 1,198,009.20 元列入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本次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2. 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议案》，为保证会计估计的统一性，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昊天节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昊天节能采用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由原来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30.00	30.00
2—3年	40.00	40.00
3—4年	50.00	50.00
4年以上	100.00	100.00

变更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已披露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经财务部门核算、审计机构审核，由于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为：

减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393,045.26元，增加本年度净利润334,088.47元。

3. 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 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等。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并根据其规定，对于2017年年度报告期取得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242,227.68元列入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予以追溯调整，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87,671.10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87,671.10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超越科创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科益创新	超越科创之子公司
水华佗	超越科创之子公司
上海珩境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霸州鼎珩	上海珩境之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书阁、张二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王飘扬	控股股东	提供资金支持	56,500		15,600		949.76	40,9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保障了公司 PPP 项目的顺利进行, 为公司和子公司及时提供了流动资金。大幅增加公司的资产总额及负债总额。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 公司控股股东王飘扬先生的姐姐王长荣女士以个人10亿元的存单, 为公司9.5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2016年公司偿还了8.55亿元银行借款, 剩余0.95亿元银行借款。截至2017年年底, 银行借款余额为0.95亿元, 王长荣女士以1亿元存单继续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05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5年05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万邦达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年06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存量托管项目主要分布在榆林、庆阳、任丘及宁夏地区，系业主将已建成污水处理厂委托我公司运营进行水处理，将业主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污水回收再处理转化为再生水，同时将再生水销售给业主，以供业主生产使用。主要结算流程为，在月底双方查表确认水流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确定的水流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应收服务费，成本主要涉及到药剂消耗、检修费用和人工费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托管运营类项目年内运营稳定，2017年实现托管运营收入22,608.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0%，托管运营成本19,842.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21%，运营整体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运营成本及装置修复成本增加所致。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惠州伊科思	2017年08月24日	50,000	2017年12月1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债权届满日起两 年	否	否
陕西秦邦（反担保）	2017年09月20日	3,000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53,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A2）				2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53,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2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昊天节能	2017年07月04日	5,000	2017年07月26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26-2018.7.20	否	否
昊天节能	2017年08月17日	20,000	2017年10月10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2019.3.24	否	否
江苏万邦达	2017年08月17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陕西万邦达	2017年05月17日	5,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乌兰察布万邦达	2017年09月20日	2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昊天节能	2017年04月20日	1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昊天节能	2017年04月20日	1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7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8,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8,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8,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8,5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66%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0	0
合计		8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自有资金	82,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18年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这意味着中国已迎来了一个历史性的拐点，环保产业也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契机。万邦达致力于成为中国专业的环保综合服务商，对社会责任的承担和履行是我们义不容辞的义务。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控体系和管理制度，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不断提高，有效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市场传递了公司发展的重大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积极主动地开展投资者交流工作，通过公告、电话咨询、电子邮件、在线问答等多种方式深入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起公开、透明、多层的沟通机制，加强股东的权益保护，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权益，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标准和分配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员工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宝贵资源，公司高度重视员工人才队伍建设，坚持自主培养和人才引进结合，不断促进教育层次结构优化。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建立并不断完善培训体系，打造学习型企业。公司针对不同层级的员工实施了专项培训，让员工的综合素养得以不断提升。

2017年，公司党支部组织了数次党员活动，例如，参观“砥砺奋进的五年”大型成就展、爱国主义电影教育、“两学一做”系列学习活动、“主题党日”活动、观看十九大开幕式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等。公司党支部结合企业实际情况，狠抓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为全面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员工活动蓬勃发展，团队建设活动日益丰富，展现了公司蓬勃的精神面貌和积极向上的创新型企业文化氛围。

（三）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的需求为关注焦点，与其精诚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除此之外，公司积极与上下游各类合作伙伴开展合作，并严格恪守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切实强化公司的业务资源，在深入落实相关社会责任的同时提高业务规模。

（四）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

环保产业是公益性产业，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不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切实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定了严格的环境作业规范。公司对污染源采取有效治理措施，达到了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不存在超标排放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的政府号召，在夯实传统工业水处理业务的基础上，高度重视水环境与生态治理，并加大力度进行相关技术研发，不断探索创新工艺示范。

公司全面布局危固废处置市场，积极推进危固废资源化，进军垃圾发电等市场，积极开拓相关优质项目，逐步完善业务覆盖，为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利支撑。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高度的责任感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作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点工作，摆在治国理政的重要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扶贫必扶智。让贫困地区的孩子们接受良好教育，是扶贫开发的重要任务，也是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重要途径。”万邦达拟联合北京部分高校及贫困地区教育基金会，共同开展定向教育扶贫项目，为贫困山区的教育水平的提升贡献绵薄之力。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政策，与四川省凉山州教育基金会签署了《凉山州乡村骨干教师培训项目协议》，公司向凉山州教育基金会捐赠81,400元，用于凉山州乡村骨干教师培训项目(培训时间：2017年9月11日-16日；培训对象：2017年获得广州助学金表彰的60名乡村优秀骨干教师)，以加强凉山州的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提高当地教育教学水平。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8.14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8.14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有组织）：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有组织	1	焚烧炉废物排放口	二氧化硫 3mg/m ³ 氮氧化物 61mg/m ³ 烟尘 20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 二级 二氧化硫 300mg/m ³ 氮氧化物 500mg/m ³ 烟尘 80mg/m ³	二氧化硫 3.25t 氮氧化物 9.11t 烟尘 0.63t	—	无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	废气（无组织）：氨、	无组织	—	—	氨 0.057mg/m ³ 硫化氢 0.009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	—	无

理有限责 任公司	硫化氢、非 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0.3mg/m ³	氨 0.2mg/m ³ 硫化氢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2.0mg/m ³			
吉林省固 体废物处 理有限责 任公司	土壤： 镉、汞、铅、 铬、砷、镍	—	—	—	镉 0.24 mg/m ³ 汞 0.152 mg/m ³ 铅 29.8 mg/m ³ 铬 30 mg/m ³ 砷 6.48 mg/m ³ 镍 26 mg/m ³	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标 准（GB15618-1995） 三级 镉 1.0 mg/m ³ 汞 1.5 mg/m ³ 铅 500 mg/m ³ 铬 300 mg/m ³ 砷 40 mg/m ³ 镍 200 mg/m ³	—	—	无
吉林省固 体废物处 理有限责 任公司	废水： 悬浮物、化 学需氧量、 石油类。	有组 织	1	总排 口	悬浮物 12mg/L 化学需氧量 165mg/L 石油类 0.04(L)mg/L	吉化污水处理厂进水 控制指标 悬浮物 20mg/L 化学需氧量 300mg/L 石油类 10mg/L	悬浮 物 1.53t 化学 需氧 量 4.32t 石油 类 0.008t	—	无
吉林省固 体废物处 理有限责 任公司	地下水： 硫酸盐、氨 氮、溶解性 总固体	—	—	—	硫酸盐 88mg/L 氨 氮 0.12mg/L 溶解性总固体 243mg/L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1993） 三类 硫酸盐 250mg/L 氨 氮 0.2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	—	无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严格按照项目环评报告书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建设废水、废气及土壤防治污染设施。

在废水防治方面，目前废气处理设施主要采用“调节池+搅拌罐+沉淀池+二氧化氯发生器”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

在废气防治方面，积极探索新工艺、新技术，有效地去除和减少有害气体。目前废气处理设施主要采用“二燃室+急冷塔+脱酸塔+布袋除尘器+VOCS 吸附装置”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

在土壤防治方面，防治设施包括：地下水监测井；由防渗膜、复合土工网格及无纺布等组成的土壤防渗系统；植被预防。

在报告期间，各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已按照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取得了相应的环评批复。按照环保“三同时”要求，建设项目防治污染的设施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并且同时投入使用。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了环境保护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依法合规开展危险废物经营工作。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环保部门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点排污单位对存在的环境风险点进行识别，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与专项应急救援预案，构建了应急救援组织，配备了应急救援物资，并定期按有关要求组织开展了相应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与修订工作。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的规定，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按要求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针对废水、废气和土壤等方面明确了自行监测的监测项目、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等内容，明确了自行监测实施单位，并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如期实施。

（5）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6）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4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昊天节能100%的股权。天健兴业对公司拟购买的昊天节能 100%股权之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4）第 0284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昊天节能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72,972.14 万元。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扣除评估基准日后昊天节能原股东享有的 4,867.20 万元现金分红后，经各方友好协商，昊天节能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68,100 万元，确认了42,736.48万元商誉。公司在每年年终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2014~2016年期间，昊天节能经营及业绩情况符合预期，经测试，未存在发生减值的情况。2017年，昊天节能虽然业务量情况良好，但为配合京津冀地区政府启动的重污染天气预警和应急响应，以及环保督查等原因，多次不定期限产、停产，产品生产无法连续性导致订单供货延迟，影响收入的及时确认，并且在2018年一季度依旧存在停产、限产的情况。针对此种情况，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咨询评估公司，经审计后，本期提取6,473.00 万元确认为商誉减值准备。

2. 经2017年8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7年9月12日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 亿元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5年。2017年9月26日，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提出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8亿元。截至目前，该事项尚在审核中。

3. 2018年3月28日，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国建先生、监事杨帅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春来先生、张卉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本次监事会成员变更后，将继续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吉林固废的危险废物处理能力，提高吉林固废的技术水平，提升吉林固废收益水平，公司采用增资方式，增资22,800万元用于推动全资子公司吉林固废后续建设。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1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年12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乌兰察布市PPP项目建设的资金结余情况和公司新业务开展的需要，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公司将在保障乌兰察布PPP项目后续投资需求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将其中27,200万元结余资金用于增资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1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年6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 2017年3月7日，公司与萨摩亚笙磬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萨摩亚笙磬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20.59%的股权以4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公司。自此，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7年4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控股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拓展公司业务领域，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深化公司在危固废治理领域的产业布局，公司以自有资金6,000万元人民币，增资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珩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珩境51%的股份，为其控股股东。本次增资款将用于推动在河北省廊坊市霸州津霸经济开发区的第一个酸洗钢带废盐酸处理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8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增资控股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2017年10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控股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在危固废处理领域的纵深布局、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以自有资金 20,100 万元人民币，增资黑龙江京盛华，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黑龙江京盛华 67%的股权。详情请见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增资控股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2018 年 4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四川共铸劳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共铸）之股东成都扬帆起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四川明乐劳务有限公司、成都维莉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将其持有四川共铸 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人民币 700.00 万元。2018 年 1 月 11 日，四川共铸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7. 2017 年 12 月 4 日，乌兰察布万邦达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 2 亿元。2018 年 1 月，乌兰察布万邦达收到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的扣除租赁押金 600.00 万元和金融服务附加租金 460.00 万元之后的租赁物购买价款 1.894 亿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7,510,277	32.08%	0	0	0	-277,510,277	-277,510,277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77,510,277	32.08%	0	0	0	-277,510,277	-277,510,277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261,605	1.88%	0	0	0	-16,261,605	-16,261,605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1,248,672	30.20%	0	0	0	-261,248,672	-261,248,672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87,674,538	67.92%	0	0	0	277,510,277	277,510,277	865,184,81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87,674,538	67.92%	0	0	0	277,510,277	277,510,277	865,184,81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65,184,815	100.00%	0	0	0	0	0	865,184,81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飘扬	237,940,370	237,940,370	0	0	2016年8月12日辞去董事长职务，离职锁定6个月。	2017年2月15日解除限售。
张建兴	23,308,302	23,308,302	0	0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7年9月12日解除限售。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261,605	16,261,605	0	0	定向增发锁定股	2017年9月12日解除限售。
合计	277,510,277	277,510,277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65,773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59,01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飘扬	境内自然人	27.50%	237,940,370	不变	0	237,940,370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43,269,080	新增	0	43,269,08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3%	34,895,726	减少	0	34,895,726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定增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2%	33,059,822	减少	0	33,059,822		
张建兴	境内自然人	2.54%	22,008,437	减少	0	22,008,43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2.38%	20,561,837	新增	0	20,561,83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其他	1.73%	14,967,165	增加	0	14,967,165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8,797,405	减少	0	8,797,405		
刘建斌	境内自然人	0.88%	7,629,000	不变	0	7,629,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其他	0.57%	4,909,404	新增	0	4,909,40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2016 年 4 月 22 日, 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所持股票无限售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 因此, 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其余股东之间, 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飘扬	237,940,370	人民币普通股	237,940,370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43,269,080	人民币普通股	43,269,08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895,726	人民币普通股	34,895,726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定增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059,822	人民币普通股	33,059,822					

张建兴	22,008,437	人民币普通股	22,008,43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0,561,837	人民币普通股	20,561,83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14,967,165	人民币普通股	14,967,165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97,405	人民币普通股	8,797,405
刘建斌	7,62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29,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4,909,404	人民币普通股	4,909,40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因此，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3,269,08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3,269,08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飘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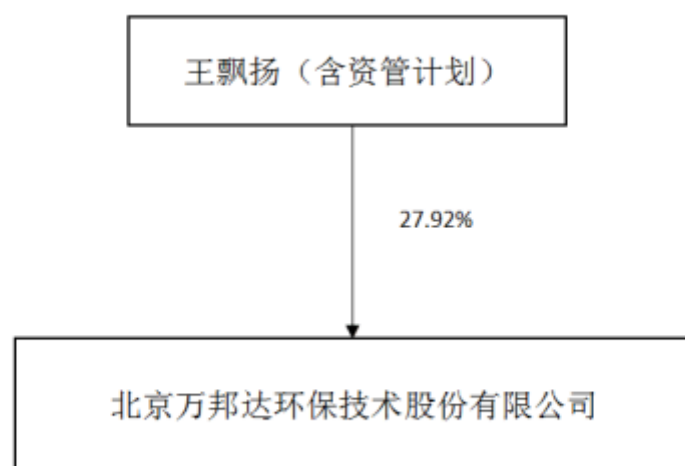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飘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长荣	董事长	现任	女	69	2016年08月29日	2019年02月24日	0	0	0	0	0
王建	董事	现任	男	64	2016年08月29日	2019年02月24日	0	0	0	0	0
杜政修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6	2015年08月26日	2019年02月24日	0	0	0	0	0
杨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2年01月13日	2018年01月13日	0	0	0	0	0
李群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02月25日	2019年02月24日	0	0	0	0	0
刘荣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年02月25日	2019年02月24日	0	0	0	0	0
马骥驰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6年01月28日	2019年02月24日	0	0	0	0	0
彭建雄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5	2017年01月12日	2019年02月24日	0	0	0	0	0
高春山	董事、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16年02月25日	2018年04月23日	0	0	0	0	0
苏国建	监事	离任	男	37	2016年02月25日	2018年04月19日	0	0	0	0	0

杨帅	监事	离任	男	37	2012年 08月03 日	2018年 04月19 日	0	0	0	0	0
丰德新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7	2016年 07月15 日	2018年 04月02 日	0	0	0	0	0
单明军	副经理、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6	2012年 08月03 日	2017年 04月1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单明军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解聘	2017年04月18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2018年1月13日，独立董事杨钧先生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满六年，任期届满。由于杨钧先生任期届满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无会计专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杨钧先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正式离任。在此之前，杨钧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春来先生、张卉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聘任王长荣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苏国建先生及杨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晓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一）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王长荣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9年出生，大专学历。自2005年12月起在公司任职，先后担任出纳、监察员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建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安徽省淮南市矿业学院（现安徽理工大学）。自1998年起在公司任职，先后曾担任公司项目经理、公司监事、高级巡视员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

杜政修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年6月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年毕

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子精密机械专业；1994年7月至1998年9月在航天工业总公司二院第二总体设计部工作；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就读北京工商大学会计系财务管理专业；2001年8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至2014年6月任职于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计划经营部总经理、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任职于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卫星导航产业园总经理。2015年8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杨钧先生，中国籍，1969年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清华大学 EMBA。1993 年起在亚太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工作，1998 年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和亚太会计集团，先后任业务监管部副主任、咨询策划部主任、副主任会计师、副总裁。2006 年 10 月起，担任河南省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河南资产评估协会申诉委员会主任委员。2006 年 11 月，在河南亚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10月，公司更名为“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201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荣军先生，中国籍，男，1962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年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毕业，获法学学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日本国立一桥大学，连续获得法学硕士、法学博士学位。2004年4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5年12月至今，任职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副院长、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担任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中国民事诉论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日民商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专家咨询委员，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群生先生，中国籍，男，1963年10月生。博士，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83年大学本科毕业，获学士学位；1987年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工系，获硕士学位，其后一直在北京化工大学工作至今（其间2000-2003年在北京化工大学在职攻读博士学位，2007~2008年期间曾在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做访问学者）。担任中国能源学会理事、全国塔器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氯碱工业协会聚氯乙烯专业委员会专家组成员、《维纶通讯》编委。是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徐春来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本科和研究生均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具有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2007年11月加入万邦达，历任工程管理部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在工程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张卉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具有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2011年9月加入万邦达，历任计划经营部计划专责、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等职，现任计划管理部副经理。在内部控制体系、计划经营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马骥驰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具有国际注册风险管理确认师、注册舞弊审核师资格。2011年9月入职万邦达，历任审计主管，在内部控制、审计、财务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现任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王长荣女士，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杜政修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彭建雄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0月生，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2009年7月至2011年12月，在超越环境商务株式会社工作，任技术投资部部长。2011年12月至2016年12月，共同创办超越科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在环保领域国际技术转移，技术投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2017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苏国建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本科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曾就职于鼎元（中国）投资集团，任风控经理，项目二级评审会委员、秘书等职。2011年9月加入万邦达，历任法务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投资总监等职务，先后主持或参与公司资本运作方面的多项大型项目，并协助总经理管理计划经营工作，对投资并购、资本运作、PPP合作、计划经营管理等具有丰富经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帅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本科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2006年1月加入万邦达，历任工程部项目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具有多年工程项目管理经验，熟悉项目各个阶段工作流程及控制重点，对EPC项目成本、进度、质量、安全、合同控制及BOT项目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风险控制等有丰富的经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晓红女士，1976年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金融管理专业。2008年12月加入万邦达，历任财务部主管会计、副经理、经理及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在财务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现任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钧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2012年01月13日	2018年01月13日	是

		理事			
刘荣军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6年02月25日	2019年02月24日	是
李群生	北京化工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6年02月25日	2019年02月24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津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管为公司员工，工资按照公司薪酬体系确定标准支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独立董事、职工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按规定发放。截止报告期末，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3人，2017年实际支付薪酬总额791.47万元，其中支付独立董事津贴15万元。

2017年，公司离任高管1人，截止离职，公司实际支付薪酬3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长荣	董事长兼总经理	女	69	现任	106.9	否
王建	董事	男	64	现任	46.29	否
杜政修	董事	男	46	现任	100.95	否
杨钧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5	否
刘荣军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5	否
李群生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	否
马骥驰	监事	女	45	现任	25.39	否
彭建雄	副总经理	男	35	现任	71.35	否
高春山	董事、总经理	男	55	离任	136	否
苏国建	监事	男	37	离任	80	否
杨帅	监事	男	37	离任	80.89	否
丰德新	副总经理	男	47	离任	96.7	否
单明军	副总经理、总工	男	56	离任	32	否

	程师					
合计	--	--	--	--	791.4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5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7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48
销售人员	66
技术人员	244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168
其他	104
合计	1,3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
硕士	51
本科	241
大专	488
中专及以下	591
合计	1,379

2、薪酬政策

公司致力于构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现代薪酬结构体系，执行工资预算管理、工资与绩效联动的薪酬政策。员工薪酬与公司效益和本人绩效考核挂钩。注重工作成效与效益、实现管理好、创效多与员工收入相

协调，个人能力、业绩、贡献决定收入。员工的薪酬由固定工资、绩效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组成，亦享有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多种个性化的福利。灵活多样的薪酬政策，激励员工不断提升工作效能，创造更佳业绩，在很大程度上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也体现了企业发展与员工收益同步，实现了企业效益提高与员工收入协调并进。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总体战略目标，结合公司年度目标任务，确定各部门的培训需求、培训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及培训费用，编制年度培训计划，采取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各类培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术能力，提高员工的计划执行能力，提升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激发中高层管理人员的个人潜能，增强团队活力、凝聚力和创造力，了解企业内外部的形势，树立长远发展的观点。公司致力于建立并不断完善培训制度与培训流程，加强培训考核，建立培训反馈与效果评估机制，健全培训管理与实施体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重点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力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持续深入的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设立的制度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程，从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强有力的保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董事7名,独立董事3名,超过董事总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通过两条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建立与投资者良性互动关系。公司仍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正常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监察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51%	2017 年 02 月 16 日	2017 年 02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7.50%	2017 年 05 月 11 日	2017 年 05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63%	2017 年 09 月 12 日	2017 年 09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钧	11	3	8	0	0	否	3

刘荣军	11	3	8	0	0	否	3
李群生	11	3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通过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及对专门事项发表意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建议和决策。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按照职责和会议议事规则定期召集会议，审议公司重大事项。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公司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增资控股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对公司2016年度总体审计策略、审计计划、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2016年度审计报告的工作情况、年度利润分配建议、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以及2017年公司全年、各季度的内审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等各项议题进行了审议。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两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提名彭建雄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奖励实施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以提高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水平，达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为导向，财务指标与管理指标相结合，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客观的原则。

高管薪酬包括岗位工资和年终奖金两个部分。岗位工资中固定薪酬与绩效薪酬各占50%。绩效薪酬包括：月度、季度及年终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及高管个人业绩完成情况，按照月、季、年度考核并实时兑现。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1.8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72.62%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 审计委员会、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缺少重大决策程序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它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p> <p>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1%、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利润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资产总额的 1.2%、0.5% <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0.5% <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利润总额的 8%；</p> <p>重大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2%、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 > 利润总额的 8%。</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0 万元(含)以上，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万邦达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8]00724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书阁、张二勇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邦达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邦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 2、商誉减值准备
-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一)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万邦达2017年度附注七、注释38所述，万邦达2017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207,124.64万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金额为106,240.7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51.29%。

万邦达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工程承包项目，按照建造合同准则规定，在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需要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等作出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由于营业收入是万邦达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作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认定建造合同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审计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从管理层取得工程承包合同清单，选取样本与工程承包合同信息汇总表及收入明细账相核对；
- 3)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获取编制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相关资料，复核关键合同条款以及相关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 检查测试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分包结算单、设备材料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执行了截止性测试，结合函证检查其工程成本已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5) 结合存货的审计程序，对年末未完工项目进行现场盘点，查看了工程形象进度，询问工程管理部门，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工程完工进度的合理性；
- 6)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会计政策，执行了实质性测试程序，复核公司是否根据完工百分比会计政策确认建造合同收入的准确性；
- 7) 评估管理层对建造合同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3、审计结论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方面不存在重大错报风险。

(二) 商誉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如万邦达财务附注七、注释16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层面商誉的账面价值为38,697.48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7,471.4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4.84%。主要为2014年度收购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收购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超越科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及收购其他子公司产生的商誉。

管理层在每年年终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

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

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审计商誉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访谈管理层，了解并评价万邦达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 3) 与公司管理层及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4) 将公司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与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财务预算作对比；
- 5) 评价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 6) 评估管理层于2017年12月31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3、审计结论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判断是可以接受的。

(三)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万邦达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及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附注七、注释3、注释6。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万邦达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41,007.54万元，坏账准备14,826.94万元，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确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且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为此我们认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审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对万邦达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结合客户的经营资金状况、资信状况、回款情况，评估管理层计提减值的合理性；
-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应收

账款账龄划分是否正确，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查看与应收账款核销相关的审批记录，检查转销依据是否符合有关规定，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6) 通过分析万邦达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3、审计结论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万邦达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万邦达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万邦达管理层负责评估万邦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邦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邦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

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万邦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邦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万邦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1,083,024.01	1,267,319,395.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286,207.53	76,368,536.75
应收账款	1,261,805,939.69	1,019,294,886.38
预付款项	27,963,718.89	124,385,352.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333,161.13	7,626,350.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365,230.52	16,776,009.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2,323,035.02	1,369,879,455.3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992,755.65	512,425,040.88
流动资产合计	3,726,153,072.44	4,394,075,027.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458,922,740.85	388,082,849.46
长期股权投资	341,363,591.03	128,501,667.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5,646,360.82	648,346,117.85
在建工程	46,745,073.85	84,923,218.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2,966,495.74	257,419,207.45
开发支出		2,370,003.40
商誉	386,974,835.70	433,506,492.43
长期待摊费用	20,863,301.95	26,389,05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08,737.96	22,889,99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159,820.41	90,267,666.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1,850,958.31	2,902,696,270.45
资产总计	7,998,004,030.75	7,296,771,297.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3,524,539.23	295,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2,362,959.24	37,230,132.79
应付账款	852,618,711.68	533,179,387.88
预收款项	30,323,315.18	120,536,722.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847,515.03	5,457,896.39
应交税费	55,558,366.14	13,315,240.13
应付利息	1,952,333.34	3,384,718.72
应付股利	919,392.17	919,392.17
其他应付款	120,439,547.23	18,200,148.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000,000.00	2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486,260.71
流动负债合计	1,934,546,679.24	1,296,509,900.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39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131,327.29	15,228,40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333,768.81	63,596,840.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465,096.10	473,825,243.70
负债合计	2,142,011,775.34	1,770,335,143.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2,155,550.48	3,603,737,766.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4,602.09	153,7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202,838.24	58,627,031.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28,756,628.63	958,172,95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4,645,230.26	5,485,876,348.55
少数股东权益	71,347,025.15	40,559,805.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55,992,255.41	5,526,436,154.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98,004,030.75	7,296,771,297.92

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长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1,835,273.34	791,782,719.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192,360.21	50,873,619.15
应收账款	592,107,565.91	299,368,399.98
预付款项	16,613,667.33	56,182,500.28
应收利息	363,722.07	4,079,752.20
应收股利	174,500,000.00	29,260,614.98
其他应收款	1,119,186,908.96	939,953,135.21
存货	135,582,767.57	61,424,616.7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78,776.82	424,744,187.39
流动资产合计	2,762,261,042.21	2,657,669,545.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92,690,082.92	2,566,658,810.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1,549,909.74	162,468,338.37
在建工程	10,940,874.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2,879,645.56	216,051,49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84,459.51	23,907,33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81,825.92	6,754,74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754,716.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8,681,515.43	2,975,840,728.16
资产总计	6,170,942,557.64	5,633,510,27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824,539.23	3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5,844,559.10	35,176,132.79
应付账款	372,048,317.02	156,612,322.37
预收款项	9,986,172.30	85,641,079.16
应付职工薪酬	2,232,538.84	2,138,196.20
应交税费	2,692,198.73	2,292,039.35
应付利息	185,208.75	166,063.8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2,582,619.59	37,542,780.6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0	59,459.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5,396,153.56	350,628,073.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70,000.00	5,71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65,570.79	8,223,587.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35,570.79	408,938,587.12
负债合计	1,097,131,724.35	759,566,661.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4,871,478.84	3,596,976,169.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4,602.09	153,7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202,838.24	58,627,031.66
未分配利润	525,206,303.30	353,001,81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73,810,833.29	4,873,943,61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70,942,557.64	5,633,510,273.2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71,246,441.53	1,684,669,309.88
其中：营业收入	2,071,246,441.53	1,684,669,309.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13,463,361.32	1,404,780,251.61
其中：营业成本	1,479,054,211.10	1,222,894,259.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211,879.16	12,626,971.07
销售费用	25,208,259.81	30,950,235.98
管理费用	144,620,427.46	109,490,070.79

财务费用	-61,485,758.94	11,927,301.96
资产减值损失	107,854,342.73	16,891,412.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4,339.05	6,454,275.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89,220.29	-711,040.0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227.68	87,671.10
其他收益	17,364,503.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6,604,150.00	286,431,005.26
加：营业外收入	845,977.82	20,444,404.92
减：营业外支出	2,212,406.38	955,193.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5,237,721.44	305,920,216.74
减：所得税费用	70,159,221.35	41,902,045.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078,500.09	264,018,170.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078,500.09	264,018,170.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137,252.23	262,248,321.84
少数股东损益	941,247.86	1,769,849.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8,382.09	153,78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8,382.09	153,78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8,382.09	153,78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808,382.09	153,780.00

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4,270,118.00	264,171,95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3,328,870.14	262,402,101.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1,247.86	1,769,849.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15	0.31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15	0.31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长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37,670,006.85	351,252,007.01
减：营业成本	839,420,597.55	309,578,198.17
税金及附加	6,125,071.78	598,788.59
销售费用	6,155,946.88	7,135,136.06
管理费用	84,754,371.76	51,806,677.53
财务费用	2,353,062.72	14,756,736.88
资产减值损失	86,231,573.80	7,050,697.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079,997.01	75,922,97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930,319.26	-4,692,996.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296.27	100.00
其他收益	6,103,516.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050,191.98	36,248,846.78
加：营业外收入	713,908.14	8,503,306.30
减：营业外支出	1,177,937.08	24,682.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586,163.04	44,727,471.05
减：所得税费用	17,828,097.27	8,219,028.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758,065.77	36,508,442.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758,065.77	36,508,442.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8,382.09	153,78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8,382.09	153,78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08,382.09	153,78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4,949,683.68	36,662,222.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2,445,097.07	970,354,131.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34,299.31	18,109,840.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03,256.38	76,389,70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7,482,652.76	1,064,853,67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4,126,493.26	601,096,976.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806,707.07	120,080,29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712,249.12	120,449,093.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460,311.28	118,775,01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105,760.73	960,401,38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76,892.03	104,452,290.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17,242.15	3,451,14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200.00	184,15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640,000.00	528,133,538.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837,442.15	531,768,84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046,998.50	716,209,8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700,000.00	176,020,220.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614,761.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051,881.71	928,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413,641.74	1,820,660,119.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76,199.59	-1,288,891,278.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1,583,734.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0,011,935.21	495,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11,935.21	2,857,083,734.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2,287,395.98	1,534,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149,757.92	52,522,081.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6,029.23	918,618.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437,153.90	1,587,872,081.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25,218.69	1,269,211,653.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24,526.25	84,772,66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592,203.86	1,152,819,538.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967,677.61	1,237,592,203.8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148,102.03	460,152,911.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96,872.82	7,264,886.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47,695.48	30,981,97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692,670.33	498,399,77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971,441.53	224,752,060.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87,573.18	85,381,644.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36,455.55	24,773,484.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354,288.29	40,376,41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149,758.55	375,283,60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42,911.78	123,116,16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485,097.91	47,641,18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7,000.00	129,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500,000.00	878,022,71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352,097.91	925,793,70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51,788.84	30,951,427.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3,000,000.00	182,380,361.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000,000.00	1,735,258,872.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7,251,788.84	1,948,590,66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899,690.93	-1,022,796,957.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1,461,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924,539.23	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563,573.83	502,890,974.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488,113.06	2,905,352,174.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100,000.00	1,0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36,900.50	32,815,853.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151,550.21	483,835,80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8,288,450.71	1,601,651,654.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99,662.35	1,303,700,52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157,116.80	404,019,729.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2,976,470.38	368,956,740.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819,353.58	772,976,470.3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3,737,766.69		153,780.00		58,627,031.66		958,172,955.20	40,559,805.65	5,526,436,154.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03,737,766.69		153,780.00		58,627,031.66		958,172,955.20	40,559,805.65	5,526,436,154.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17,783.79		-808,382.09		20,575,806.58		270,583,673.43	30,787,219.50	329,556,101.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8,382.09				304,137,252.23	941,247.86	304,270,118.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2,474.20							30,752,000.87	31,274,475.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752,000.87	30,752,000.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2,474.20								522,474.20
(三)利润分配									20,575,806.58		-33,553,578.80	-906,029.23	-13,883,801.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75,806.58		-20,575,806.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906,029.23	-13,883,801.4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895,309.59								7,895,309.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12,155,550.48		-654,602.09		79,202,838.24		1,228,756,628.63	71,347,025.15	5,855,992,255.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5,184,815.00				1,388,611,827.70				54,976,187.43		712,553,249.81	135,457,950.51	3,026,784,030.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5,184,815.00				1,388,611,827.70				54,976,187.43		712,553,249.81	135,457,950.51	3,026,784,030.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0				2,215,125,938.99		153,780.00		3,650,844.23		245,619,705.39	-94,898,144.86	2,499,652,123.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780.00				262,248,321.84	1,769,849.14	264,171,950.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0				2,202,956,130.75							-94,829,983.08	2,238,126,147.6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00				2,209,451,200.00							-94,829,983.08	2,244,621,216.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495,069.25								-6,495,069.25
(三) 利润分配								3,650,844.23	-16,628,616.45	-1,838,010.92			-14,815,783.14
1. 提取盈余公积								3,650,844.23	-3,650,844.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1,838,010.92			-14,815,783.1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2,169,808.24								12,169,808.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3,737,766.69	153,780.00	58,627,031.66		958,172,955.20	40,559,805.65			5,526,436,154.2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596,976,169.25		153,780.00		58,627,031.66	353,001,816.33	4,873,943,61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596,976,169.25		153,780.00		58,627,031.66	353,001,816.33	4,873,943,61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95,309.59		-808,382.09		20,575,806.58	172,204,486.97	199,867,221.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8,382.09			205,758,065.77	204,949,683.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575,806.58	-33,553,578.80	-12,977,772.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75,806.58	-20,575,806.5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12,977,772.2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895,309.59						7,895,309.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4,871,478.84		-654,602.09		79,202,838.24	525,206,303.30	5,073,810,833.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5,184,815.00				1,381,175,161.03				54,976,187.43	333,121,990.48	2,504,458,153.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5,184,815.00				1,381,175,161.03				54,976,187.43	333,121,990.48	2,504,458,153.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0				2,215,801,008.22		153,780.00		3,650,844.23	19,879,825.85	2,369,485,45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780.00			36,508,442.30	36,662,222.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0				2,209,451,200.00						2,339,451,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00				2,209,451,200.00						2,339,451,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50,844.23	-16,628,616.45	-12,977,772.22
1. 提取盈余公积									3,650,844.23	-3,650,844.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12,977,772.2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349,808.22						6,349,808.22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596,976,169.25	153,780.00		58,627,031.66	353,001,816.33		4,873,943,612.24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本公司发行社会公众股2,200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8,800.00万元，并于2010年2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于2010年3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1101050025357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65,184,815股，注册资本为865,184,815.00元。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10号3号楼15层1506，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京师大厦3楼，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6户，具体包括母公司及以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固废）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纬环保）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兰察布环保）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国海发展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乌兰察布基金中心）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7.56	97.56
泰祜（上海）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祜石油）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昊天节能）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河北昊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天检测）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超越科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越科创）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科益创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益创新）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水华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华佗）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0.00	90.00
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珩境）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霸州市鼎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霸州鼎珩）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5.00	85.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5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超越科创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科益创新	超越科创之子公司
水华佗	超越科创之子公司
上海珩境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霸州鼎珩	上海珩境之子公司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 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 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

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

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

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

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包括原材料、工程物资、低值易耗品、生产成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

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

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00%	9.50%-2.71%
宁煤运营项目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9	0.00%	5.2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	20.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及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9-50年	
软件	5-10年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5-10年	
商标权	10年	
特许经营权	合同规定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18、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租赁房屋装修费	租赁合同年限	
其他	预计可使用年限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地,本公司根据销售模式的不同确定如下:

本公司主要系药剂及设备销售收入，公司将药剂或设备交付给买方并获得其验收确认后，即已按合同约定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货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合同约定所有权自货到安装现场起转移，公司依据客户签收的物资配送单确认收入。

昊天节能当产品按合同和技术协议的要求安装完毕，经购货方验收，取得验收合格证明时，予以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与特许经营权（BOT）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特许经营权（BOT）业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6)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1、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3、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四）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该准则规定: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8-1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28 日, 财政部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2018-4-2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 政府补助

2017年5月10日, 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 将自2017年1月1日起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 该变更仅对财务报告项目列示产生影响, 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

2) 财务报表列报

2017年4月28日, 财政部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 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 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87,671.10元, 调增资产处置收益87,671.10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为保证会计估计的统一性，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本公司之子公司昊天节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昊天节能采用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了变更。	2017年12月2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议案》	2017年12月31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已披露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经财务部门核算、审计机构审核，会计估计变更对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为：减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393,045.26元，增加本年度净利润334,088.47元。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销售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1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宁夏万邦达	15%
江苏万邦达	15%
吉林固废	12.5%
陕西万邦达	15%

晋纬环保	25%
乌兰察布环保	15%
乌兰察布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企业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泰祜石油	25%
昊天节能	15%
昊天检测	25%
超越科创	25%
科益创新	25%
水华佗	25%
上海珩境	25%
霸州鼎珩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15年11月24日，经北京市科委、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2747，有效期3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17年本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宁夏万邦达

根据《税务事项通知书》宁东国税通[2017]7612号相关规定，宁夏万邦达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年58号第二条，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江苏万邦达

2015年10月10日，经江苏省科委、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江苏万邦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32001921，期限为2015年-2017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16年江苏万邦达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吉林固废

根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规定，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吉林固废从事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所得享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

期间自2013年9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自2013年9月取得第一笔收入开始，吉林固废2013-2015年免征所得税，2016-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吉林固废按1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陕西万邦达

根据2015年3月2日榆林市榆横煤化工园区（国家级）国家税务局关于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申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的回复：初步认为陕西万邦达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类型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适用目录---鼓励类第三十八项内容，按规定可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税收优惠，2017年陕西万邦达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 乌兰察布环保

根据2016年3月25日内蒙古察哈尔工业园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察国税通[2016]2129号税务事项通知书，乌兰察布环保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依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的规定，可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税收优惠。享受优惠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7) 昊天节能

2016年11月13日，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昊天节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13000389，期限为2016年-2018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17年昊天节能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4,828.37	104,097.99
银行存款	1,171,772,849.24	1,237,488,105.87
其他货币资金	169,115,346.40	29,727,192.00
合计	1,341,083,024.01	1,267,319,395.8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4,368,713.39	9,079,684.58
履约保证金	84,746,633.01	19,947,507.42

银行借款保证金		700,000.00
合计	169,115,346.40	29,727,192.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1,869,037.07	67,368,536.75
商业承兑票据	21,417,170.46	9,000,000.00
合计	103,286,207.53	76,368,536.7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3,062,394.83	
商业承兑票据		19,880,006.21
合计	163,062,394.83	19,880,006.21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940,570.95	16.02%	11,297,028.55	5.00%	214,643,542.40	411,696,214.24	36.13%	20,584,810.71	5.00%	391,111,403.5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4,134,792.41	83.98%	136,972,395.12	11.57%	1,047,162,397.29	727,724,561.39	63.87%	99,541,078.54	13.68%	628,183,482.85
合计	1,410,075,363.36	100.00%	148,269,423.67	10.51%	1,261,805,939.69	1,139,420,775.63	100.00%	120,125,889.25	10.54%	1,019,294,886.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	225,940,570.95	11,297,028.55	5.00%	2015年8月4日，昊天节能与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就石家庄西柏坡电厂废热入市集中供热项目签订了《高密度聚乙烯外护管聚氨酯泡沫预制直埋保温管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91,867.00万元。合同约定将视财务资金状况分批付款，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付清；2016年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合同总金额变更为96,013.83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述合同仍在执行中，昊天节能累计已收款54,222.93万元，应收账款余额超出信用期一年以内，故昊天节能按5%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25,940,570.95	11,297,028.5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913,470,861.06	45,673,543.06	5.00%
1年以内小计	913,470,861.06	45,673,543.06	5.00%
1至2年	119,064,164.44	11,906,416.45	10.00%
2至3年	103,153,330.44	30,945,999.14	30.00%
3年以上	48,446,436.47	48,446,436.47	100.00%
3至4年	46,893,014.67	46,893,014.67	100.00%

4至5年	1,280,421.80	1,280,421.80	100.00%
5年以上	273,000.00	273,000.00	100.00%
合计	1,184,134,792.41	136,972,395.12	11.5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779,418.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287,782.1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	9,287,782.16	
合计	9,287,782.16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9,101.6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0,570,115.24	26.28	18,528,505.76
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	225,940,570.95	16.02	11,297,028.55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144,248.93	7.24	5,788,504.10
宁夏长合久盈工贸有限公司	50,305,842.29	3.57	3,942,967.68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天元化工有限公司	49,004,302.36	3.48	2,450,215.12
合计	797,965,079.77	56.59	42,007,221.2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应收客户名称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损失用负号表示)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无追索权的保理	20,587,979.36	-887,979.36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无追索权的保理	16,182,914.97	-342,914.97
合计		36,770,894.33	-1,230,894.33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如附注七、注释20所述，期末昊天节能存在470万元的应收账款转移且继续涉入而形成借款的情况。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078,156.37	78.95%	95,314,050.94	76.64%
1至2年	599,330.71	2.14%	23,066,584.23	18.54%
2至3年	4,549,098.70	16.27%	5,267,680.56	4.23%
3年以上	737,133.11	2.64%	737,036.74	0.59%
合计	27,963,718.89	--	124,385,352.47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智信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公司	4,476,998.70	2-3年	未办理结算
合计	4,476,998.7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第十二分公司	4,955,998.92	17.72	1年以内	未办理结算
智信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公司	4,476,998.70	16.01	2-3年	未办理结算
吉林隆盛洋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	7.15	1年以内	未到货
沧州市鑫宜达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5.36	1年以内	未到货
凯姆德(北京)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61,733.38	3.80	1年以内	未到货
合计	13,994,731.00	50.04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27,605.58	1,406,628.45
委托贷款	2,505,555.55	2,505,555.55
银行理财		3,714,166.66
合计	3,333,161.13	7,626,350.66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27,360.00	13.61%	261,368.00	5.00%	4,965,99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80,853.94	86.39%	7,781,615.42	23.45%	25,399,238.52	18,744,103.84	100.00%	1,968,094.73	10.50%	16,776,009.11
合计	38,408,213.94	100.00%	8,042,983.42	20.94%	30,365,230.52	18,744,103.84	100.00%	1,968,094.73	10.50%	16,776,009.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Hydration technology innovation LLC	5,227,360.00	261,368.00	5.00%	2017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万邦达与 Hydration technology innovation LLC 签订《解除合同协议书》，解除双方于2014年6月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价款854,200.00美元。双方约定江苏万邦达支付相关费用54,200.00美元后，对方承诺于本协议签定之日起6个月内退还江

				苏万邦达合同款 800,000.00 美元。故江苏 万邦达按 5% 比例计提坏 账准备。
合计	5,227,360.00	261,368.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998,069.90	399,903.52	5.00%
1 年以内小计	7,998,069.90	399,903.52	5.00%
1 至 2 年	7,190,384.96	719,038.49	10.00%
2 至 3 年	3,269,588.53	980,876.56	30.00%
3 年以上	5,681,796.85	5,681,796.85	100.00%
3 至 4 年	5,563,767.50	5,563,767.50	100.00%
4 至 5 年	118,029.35	118,029.35	100.00%
合计	24,139,840.24	7,781,615.42	32.2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72,118.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072,721.76	12,206,069.25
单位往来	21,292,744.67	5,387,900.00
备用金	1,736,582.15	520,659.42
其他	306,165.36	629,475.17
合计	38,408,213.94	18,744,103.8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恒通先进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00.00	1-2 年	18.23%	700,000.00
Hydration technology innovation LLC	往来款	5,227,360.00	3 年以上	13.61%	261,368.00
东莞市科益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60,300.00	1-3 年以上	13.18%	4,927,900.00
Brandt Oilfield Services	押金	4,900,650.00	2-3 年	12.76%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26,763.00	1 年以内	6.32%	121,338.15
合计	--	24,615,073.00	--	64.10%	6,010,606.15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563,620.93	1,293,821.24	70,269,799.69	58,563,216.40	379,399.42	58,183,816.98
在产品	20,200,298.91		20,200,298.91	21,434,544.99		21,434,544.99
库存商品	31,461,214.37		31,461,214.37	37,152,600.69		37,152,600.6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58,723,157.02		658,723,157.02	1,234,921,336.87		1,234,921,336.87
发出商品	35,029,419.28		35,029,419.28	12,696,234.60		12,696,234.60
生产及技术服务成本	20,743,591.00	4,104,445.25	16,639,145.75	5,954,762.92	463,841.69	5,490,921.23
合计	837,721,301.51	5,398,266.49	832,323,035.02	1,370,722,696.47	843,241.11	1,369,879,455.3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9,399.42	914,421.82				1,293,821.24
生产及技术服务成本	463,841.69	4,104,445.25		463,841.69		4,104,445.25
合计	843,241.11	5,018,867.07		463,841.69		5,398,266.49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473,756,061.57
累计已确认毛利	658,131,359.5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473,164,264.0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58,723,157.02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403,680,000.00
增值税留抵扣额	118,576,691.93	97,085,058.97
所得税预缴税额	7,144,689.72	11,388,607.91
其他	271,374.00	271,374.00
合计	125,992,755.65	512,425,040.88

9、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合计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委托贷款-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	10.00%	2021年05月21日
委托贷款-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5日
委托贷款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7日
合计	820,000,000.00	--	--	--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OT项目款-陕西	376,616,825.24		376,616,825.24	388,082,849.46		388,082,849.46	4.40
BOT项目款-乌兰察布	1,082,305,915.61		1,082,305,915.61				5.51
合计	1,458,922,740.85		1,458,922,740.85	388,082,849.46		388,082,849.46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惠州伊科思公	82,926.48 8.00	272,000.00 00.00		-61,851.43 32.09	-808,382.09						292,266.67 73.82	

司)											
陕西秦邦 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以 下简称陕 西秦邦公 司)	30,451,21 9.35			921,112.8 3						31,372,33 2.18	
万邦达东 丽膜科技 (江苏) 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江苏东 丽公司)	15,123,96 0.27			594,619.9 5						15,718,58 0.22	
北京麦克 安吉生物 技术有限 公司(以 下简称麦 克安吉公 司)				89,802.20		431,871.0 8				521,673.2 8	
湖北东清 环境材料 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湖北东 清公司)			49,516.15	-414.40		49,930.55					
湖北智鑫 科泰环保 投资咨询 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湖北智 鑫公司)				-5,617.50		1,489,949 .03				1,484,331 .53	
小计	128,501,6 67.62	272,000,0 00.00	49,516.15	-60,251,9 29.01	-808,382. 09	1,971,750 .66				341,363,5 91.03	
合计	128,501,6 67.62	272,000,0 00.00	49,516.15	-60,251,9 29.01	-808,382. 09	1,971,750 .66				341,363,5 91.03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3,158,026.03	284,213,470.30	30,720,454.35	19,139,649.59	867,231,600.27
2.本期增加金额	190,431,309.38	8,581,483.30	2,252,173.58	1,629,683.92	202,894,650.18
(1) 购置	5,601,840.60	1,852,574.19	2,252,173.58	1,446,659.41	11,153,247.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84,829,468.78	2,479,080.05			187,308,548.83
(3) 企业合并增加		4,249,829.06		183,024.51	4,432,853.57
3.本期减少金额	341,265.88	72,225.94	2,647,832.70	163,173.99	3,224,498.51
(1) 处置或报废		72,225.94	2,647,832.70	163,173.99	2,883,232.63
其他转出	341,265.88				341,265.88
4.期末余额	723,248,069.53	292,722,727.66	30,324,795.23	20,606,159.52	1,066,901,751.9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9,756,742.60	108,131,474.28	17,539,944.66	13,457,320.88	218,885,482.42
2.本期增加金额	20,935,450.53	27,639,332.69	3,749,813.83	2,584,070.63	54,908,667.68
(1) 计提	20,935,450.53	27,201,954.45	3,749,813.83	2,456,762.48	54,343,981.29
企业合并		437,378.24		127,308.15	564,686.39
3.本期减少金额	42,636.92	36,905.32	2,350,811.13	108,405.61	2,538,758.98
(1) 处置或报废		36,905.32	2,350,811.13	108,405.61	2,496,122.06
其他转出	42,636.92				42,636.92
4.期末余额	100,649,556.21	135,733,901.65	18,938,947.36	15,932,985.90	271,255,391.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2,598,513.32	156,988,826.01	11,385,847.87	4,673,173.62	795,646,360.82
2. 期初账面价值	453,401,283.43	176,081,996.02	13,180,509.69	5,682,328.71	648,346,117.85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633,862.19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70 吨回转窑及配套工程	21,433,256.37		21,433,256.37			
高含盐水零排放装置二期项目	10,940,874.79		10,940,874.79			
聚氨酯发泡及聚乙烯预制保温管生产线	6,153,846.15		6,153,846.15			
吉林综合楼工程项目	4,326,170.38		4,326,170.38			
陕西厂区除臭、绿化工程	2,444,569.31		2,444,569.31			
霸州废酸回收处理项目	461,686.51		461,686.51			
填埋场二期工程项目				83,013,126.45		83,013,126.45
4#、5#库房废气吸收系统				862,593.83		862,593.83
MBR 膜组件生产				603,410.00		603,410.00

厂房建设项目												
其他项目	984,670.34					984,670.34	444,088.00					444,088.00
合计	46,745,073.85					46,745,073.85	84,923,218.28					84,923,218.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70 吨回转窑及配套工程	91,989,400.00		21,433,256.37			21,433,256.37	23.78%	23.78%				募股资金
高含盐水零排放装置二期项目	16,689,500.00		10,940,874.79			10,940,874.79	65.56%	65.56%				募股资金
聚氨酯发泡及聚乙烯预制保温管生产线	12,000,000.00		6,153,846.15			6,153,846.15	51.28%	51.28%				其他
吉林综合楼工程项目	4,054,100.00		4,326,170.38			4,326,170.38	95.82%	95.82%				其他
陕西厂区除臭、绿化工程	2,802,600.00		2,444,569.31			2,444,569.31	87.23%	87.23%				其他
霸州废酸回收处理项目	223,000,000.00		461,686.51			461,686.51	0.21%	0.21%				其他
填埋场二期工程项目	167,473,300.00	83,013,126.45	94,639,916.42	177,653,042.87			106.08%	100.00%				募股资金
4#、5#库	992,900.00	862,593.00	67,595.70	930,189.00			93.68%	100.00%				其他

房废气吸收系统	00	83	3	56							
MBR 膜组件生产厂房建设项目	800,000.00	603,410.00			603,410.00		75.43%	100.00%			其他
其他项目		444,088.00	9,265,898.74	8,725,316.40		984,670.34					其他
合计	519,801,800.00	84,923,218.28	149,733,814.40	187,308,548.83	603,410.00	46,745,073.85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689,812.09	29,709,739.88	20,756,081.33	112,600.00	20,056,649.16	189,649,661.60	291,974,544.06
2.本期增加金额		100,000.00	2,370,003.40		806,219.01	6,007,889.96	9,284,112.37
(1) 购置					806,219.01		806,219.01
(2) 内部研发			2,370,003.40				2,370,003.40
(3) 企业合并增加		100,000.00					100,000.00
BOT 项目转入						6,007,889.96	6,007,889.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689,812.09	29,809,739.88	23,126,084.73	112,600.00	20,862,868.17	195,657,551.56	301,258,656.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81,260.83	8,330,093.58	6,569,960.25	26,273.24	5,275,058.75	10,272,689.96	34,555,336.61
2.本期增加金额	803,077.41	5,531,148.79	4,022,195.32	11,259.96	3,697,221.57	9,671,921.03	23,736,824.08
(1) 计提	803,077.41	5,456,982.39	4,022,195.32	11,259.96	3,697,221.57	9,671,921.03	23,662,657.68
企业合并		74,166.40					74,166.4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884,338.24	13,861,242.37	10,592,155.57	37,533.20	8,972,280.32	19,944,610.99	58,292,160.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805,473.85	15,948,497.51	12,533,929.16	75,066.80	11,890,587.85	175,712,940.57	242,966,495.74
2.期初账面价值	27,608,551.26	21,379,646.30	14,186,121.08	86,326.76	14,781,590.41	179,376,971.64	257,419,207.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80%。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含油高盐污水使用 CBRS-R 工艺测试	2,370,003.40				2,370,003.40			
高盐水难降解 COD 生物 强化去除方法研究		13,092,906.30				13,092,906.30		
浓盐水分离 浓缩技术的应用研究		4,699,104.71				4,699,104.71		
焦化废水高 效资源化处 理关键技术 研究与示范 项目		3,812,980.11				3,812,980.11		
高盐水有机 物降解技术 研究		3,165,598.05				3,165,598.05		
溧阳市黑臭 及富营养化 水体水环境 综合整治项 目		2,800,003.17				2,800,003.17		
耐高温 130℃ 保温管研发 项目		2,584,225.70				2,584,225.70		
保温管道散 热损失的现 场测试方法		2,365,134.64				2,365,134.64		
耐阻燃保温 管研发项目		2,195,467.79				2,195,467.79		
弯管塑料外 护套一次成 型工艺项目		2,143,812.25				2,143,812.25		
低温蒸发结 晶技术研究 及示范应用		2,086,215.71				2,086,215.71		
耐高温 130℃ 保温管件研		2,076,348.86				2,076,348.86		

发项目								
大小头塑料 外护套一次 成型工艺		2,044,001.99				2,044,001.99		
其他		7,885,045.99				7,885,045.99		
合计	2,370,003.40	50,950,845.27			2,370,003.40	50,950,845.27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昊天节能	427,364,796.97					427,364,796.97
晋纬环保	2,122,408.71					2,122,408.71
泰祜石油	7,862,275.41					7,862,275.41
超越科创		3,411,848.48				3,411,848.48
上海珩境		20,928,216.32				20,928,216.32
合计	437,349,481.09	24,340,064.80				461,689,545.8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昊天节能		64,730,026.07				64,730,026.07
晋纬环保	2,122,408.71					2,122,408.71
泰祜石油	1,720,579.95	6,141,695.46				7,862,275.41
超越科创						
上海珩境						
合计	3,842,988.66	70,871,721.53				74,714,710.19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2014年, 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昊天节能100%的股权。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0284号评估报告, 确认昊天节能企业价值为7.30亿元, 并以此

作为参考，确定成交价，计算确认了4.27亿元商誉。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咨字(2018)第0042号价值咨询报告，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评估后截止2017年12月31日昊天节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1,543.12万元，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6,473.00万元确认为本期的商誉减值准备。

2): 2016年，本公司以2,200.00万元向泰祜石油增资，取得其51%的股权并计算确认了786.23万元商誉。依据各方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转让方承诺泰祜石油201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泰祜石油2016年度实际经审计的净利润为90.69万元，实际盈利情况与承诺情况偏离较大，故2016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72.06万元。2017年度实际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42.98万元，仍然与2016年承诺情况偏离较大，故2017年将剩余商誉价值614.17万元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 2017年，本公司以1,430.00万元收购超越科创80%的股权并计算确认了341.18万元商誉，年末经评估测试，该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2017年，本公司以6,000.00万元向上海珩境增资，取得其51%的股权并计算确认了2,092.82万元商誉，2017年末上海珩境的相关项目所处环境等均未发生变化，经评估测试，故不存减值的情况。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房屋装修费	9,686,873.87	451,385.56	8,248,150.83		1,890,108.60
反渗透膜摊销	10,036,908.59	8,683,599.70	3,289,492.82		15,431,015.47
榆林临建办公宿舍楼及装修费	5,923,939.39		2,961,969.72		2,961,969.67
江苏厂区绿化工程	741,333.25	187,000.00	348,125.04		580,208.21
合计	26,389,055.10	9,321,985.26	14,847,738.41		20,863,301.95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1,710,673.58	24,846,961.58	122,937,225.09	18,491,029.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97,831.80	239,674.77	3,801,709.43	570,256.42
可抵扣亏损	4,633,041.95	1,158,260.49	6,228,147.99	1,557,037.00

递延收益	13,131,327.29	1,936,059.81	15,228,403.40	2,246,760.51
应付利息	185,208.75	27,781.31	166,063.88	24,909.58
合计	181,258,083.37	28,208,737.96	148,361,549.79	22,889,992.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857,880.19	3,533,550.00	23,044,157.15	4,103,969.55
定期存款计提利息	827,605.58	135,124.17	5,120,795.11	777,765.70
BOT 项目确认建造合同收入产生的差额	471,100,630.99	70,665,094.64	391,434,033.68	58,715,105.05
合计	491,786,116.76	74,333,768.81	419,598,985.94	63,596,840.3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190,526.63	
合计	4,190,526.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351,279.04		
2019 年	1,286,457.00		
2020 年	1,555,297.48		
2021 年	6,336,428.08		
2022 年	7,232,644.92		
合计	16,762,106.52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付 TOT 项目转让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预付投资款	20,5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8,865,103.42	267,666.07
预付土地款	6,540,000.00	
预付软件款	4,254,716.99	
合计	130,159,820.41	90,267,666.07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700,000.00	
抵押借款		19,8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245,000,000.00
信用借款	263,824,539.23	31,000,000.00
合计	293,524,539.23	295,8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昊天节能于2017年与厚朴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7]厚保第0801号的保理协议，转让昊天节能应收天津第一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货款9,255,104.00元、应收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货款1,173,476.00元，共计10,428,580.00元，实际融资金额9,7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昊天节能已还款5,000,000.00元，期末余额4,700,000.00元。

2) 保证借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昊天节能于2017年7月26日与沧州银行西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借字第0726000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人民币2,500.00万元（可循环使用），借款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12个月，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5.655%；同日，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张建兴分别与沧州银行西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保字第07260083号、2017年保字第0726008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借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保证的债权最高额度均为人民币2,500.00万元，保证期限自2017年7月26日至2018年7月20日。

3) 信用借款

1：本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西授字第004号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授信期限自2017年2月20日至2018年2月15日。截止2017年

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2,292.45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5.0025%。

2: 本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签订编号为0020000086-2017年(翠微)字0022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1,69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1,690.00万元，借款年利率为4.35%。

3: 昊天节能于2015年7月31日与本公司股东王飘扬先生签订《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两年。2017年原借款协议到期后，双方重新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为基数下浮20%，按年计息并支付。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22,400.00万元。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2,362,959.24	37,230,132.79
合计	252,362,959.24	37,230,132.7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00,971,750.99	158,379,112.16
应付工程款（固定资产、在建）	39,572,943.16	44,132,906.73
应付设备款（固定资产、在建）	1,266,022.39	3,030,563.59
应付工程款（工程施工项目）	434,751,265.05	249,114,185.06
应付设备款（工程施工项目）	161,951,684.82	63,470,625.34
应付其他	14,105,045.27	15,051,995.00
合计	852,618,711.68	533,179,387.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鄂尔多斯市博源置业有限责任公司集宁分公司	41,409,029.01	未到付款期

广西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282,781.60	未到付款期
内蒙古北疆建筑有限公司	13,778,008.56	未到付款期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第二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110,858.27	未到付款期
内蒙古易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029,014.80	未到付款期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6,883,815.17	未到付款期
乌兰察布市金桥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720,448.00	未到付款期
河北天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5,933,762.63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25,147,718.04	--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483,962.75	112,601,353.57
1-2 年	11,752,937.34	7,912,880.93
2-3 年	86,415.09	22,488.00
合计	30,323,315.18	120,536,722.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乌兰察布国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622,222.23	未结算
晋中市万达供热有限公司	1,270,125.00	未发货
广西中节能建筑能源有限公司	1,276,478.40	未发货
合计	11,168,825.63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81,987.52	124,512,444.98	122,459,521.97	6,034,910.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1,475,908.87	11,736,987.67	12,400,292.04	812,604.50

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56,212.12	56,212.12	
合计	5,457,896.39	136,305,644.77	134,916,026.13	6,847,515.0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1,331.15	109,626,711.06	107,456,480.02	5,481,562.19
2、职工福利费	22,140.00	3,853,846.50	3,852,226.50	23,760.00
3、社会保险费	643,104.71	6,535,925.51	6,797,387.69	381,642.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3,006.78	5,307,612.70	5,532,519.17	338,100.31
工伤保险费	32,846.61	777,160.46	792,609.52	17,397.55
生育保险费	47,251.32	451,152.35	472,259.00	26,144.67
4、住房公积金	-93,940.00	3,574,176.40	3,474,081.56	6,154.8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351.66	921,785.51	879,346.20	141,790.97
合计	3,981,987.52	124,512,444.98	122,459,521.97	6,034,910.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11,441.16	11,350,071.35	11,980,879.15	780,633.36
2、失业保险费	64,467.71	386,916.32	419,412.89	31,971.14
合计	1,475,908.87	11,736,987.67	12,400,292.04	812,604.50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963,616.25	2,847,783.18
企业所得税	19,849,052.27	7,236,509.49
个人所得税	431,019.61	243,997.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3,248.11	310,708.60

教育费附加	1,274,742.42	218,938.75
营业税	1,679,167.15	1,679,167.15
其他	727,520.33	778,135.40
合计	55,558,366.14	13,315,240.13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7,722.22	127,722.2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7,486.53	325,458.42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1,767,124.59	2,931,538.08
合计	1,952,333.34	3,384,718.72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19,392.17	919,392.17
合计	919,392.17	919,392.17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826,819.20	4,212,292.00
代收款	1,508,496.82	1,611,979.46
往来款及其他	112,691,205.33	12,375,877.27
待退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1,413,025.88	
合计	120,439,547.23	18,200,148.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142,403.51	未到还款期

合计	6,142,403.51	--
----	--------------	----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000,000.00	265,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0	265,000,000.00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486,260.71
合计		3,486,260.71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0,000,000.00	
保证借款	95,000,000.00	95,000,000.00
信用借款	185,000,000.00	3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39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昊天节能于2017年10月9日与华夏银行沧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AZ01(融资)20170005的最高额融资合同，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25,000.00万元可用于贷款、票据承兑等业务种类，融资额度期限自2017年10月2日至2019年3月24日。同日，昊天节能与华夏银行沧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AZ01(高保)20170005-31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其对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29,000.00万元为上述融资额度中的20,000.00万元提供质押，，质押期限自2017年10月2日至2019年3月24日。

2017年10月10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沧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AZ01(高保)20170005-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额度中的20,000.00万元提供担保，保证期限自2017年10月2日至2019年3月24日。

2017年10月9日，昊天节能与华夏银行沧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AZ011012017000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16,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7年10月2日至2019年10月1日，借款年利率为5.225%。按合同约定，昊天节能应于2018年12月21日、2019年3月21日、6月21日、10月1日分别归还借款本金4,000.00万元。

(2) 保证借款

本公司于2015年5月12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花园路支行签订编号为9124201428002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95,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5月14日至2018年4月30日，上述借款利率按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20%计算。同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长荣女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北京花园路支行签订编号为Y29124201528002301号的质押合同，以其个人100,000.00万元人民币定期存单为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不需要本公司提供反担保。该事项业经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归还该借款85,500.00万元，期末余额9,500.00万元。王长荣女士以10,000.00万元人民币定期存单继续为剩余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3) 信用借款

本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与本公司股东王飘扬先生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100,000.00万元用于公司PPP项目的建设和运营。PPP项目建设期内免收利息，项目运营期内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并给予一定优惠，优惠幅度、还款期限及还款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该事项业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实际取得借款30,000.00万元,期末余额18,500.00万元。上述借款已于2018年1月还清。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228,403.40	75,000.00	2,172,076.11	13,131,327.29	
合计	15,228,403.40	75,000.00	2,172,076.11	13,131,327.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发改委关于绝热管道高效节	6,138,438.16			619,896.63			5,518,541.53	与资产相关

能技术应用产业化项目的拨款								
北京市科委关于煤化工高盐水正渗透膜研究项目拨款	2,163,333.33			440,000.00			1,723,333.33	与资产相关
吉林市畜牧业管理局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贴	1,500,000.00			154,428.72			1,345,571.28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科委关于多层碟盘研发项目拨款	1,691,666.67			580,000.00			1,111,666.67	与资产相关
江苏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07,113.32			45,586.68			861,526.64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热力节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360,000.00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苏千百十工程资产项目专项资金	357,559.96			18,920.04			338,639.92	与资产相关
江苏贷款利息补贴	250,291.96			13,244.04			237,047.92	与资产相关
焦化废水高效资源化处理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煤转化废水近零排放及资源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75,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煤化工废水处理工程生化单元优化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究项目								
超重力臭氧高级氧化技术处理工业废水研究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228,403.40	75,000.00		2,172,076.11			13,131,327.29	--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84,131,291.78	2,177,196.37	1,654,722.17	3,584,653,765.98
其他资本公积	19,606,474.91	7,895,309.59		27,501,784.50
合计	3,603,737,766.69	10,072,505.96	1,654,722.17	3,612,155,550.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变动说明：

本公司于2017年4月购买子公司晋纬环保少数股东股权，购买后本公司对晋纬环保的持股比例由79.41%增至100.00%，根据支付的投资款与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2,177,196.37元。

本公司于2017年6月购买子公司超越科创少数股东股权，购买后本公司对超越科创的持股比例由80.00%增至100.00%，根据支付的投资款与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减少资本公积1,654,722.17元。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2015年本公司取得股东王飘扬先生提供的长期借款人民币30,000.00万元专项用于PPP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根据借款协议约定PPP项目建设期内免收利息，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确认利息并计入资本公积。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780.00	-808,382.09			-808,382.09		-654,602.0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53,780.00	-808,382.09			-808,382.09		-654,602.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3,780.00	-808,382.09			-808,382.09		-654,602.09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627,031.66	20,575,806.58		79,202,838.24
合计	58,627,031.66	20,575,806.58		79,202,838.24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8,172,955.20	712,553,249.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8,172,955.20	712,553,249.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137,252.23	262,248,321.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575,806.58	3,650,844.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77,772.22	12,977,772.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8,756,628.63	958,172,955.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9,554,605.99	1,475,490,948.28	1,682,976,028.08	1,221,026,040.44
其他业务	1,691,835.54	3,563,262.82	1,693,281.80	1,868,219.13
合计	2,071,246,441.53	1,479,054,211.10	1,684,669,309.88	1,222,894,259.57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97,601.19	3,707,272.11
教育费附加	4,082,443.27	3,496,631.45
房产税	3,756,193.25	2,109,070.54
土地使用税	3,591,649.39	2,504,171.40
车船使用税	27,492.08	6,369.90
印花税	1,449,413.14	1,495,097.69
营业税		-807,010.69
其他	107,086.84	115,368.67
合计	18,211,879.16	12,626,971.07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	6,010,089.00	6,355,936.07
广告及宣传费	390,016.44	1,185,566.94
差旅费	1,578,252.53	1,642,606.52
业务招待费	1,409,453.04	456,289.41
办公费	941,458.69	740,752.62
会议费	82,161.17	30,300.00
运输费	11,782,967.26	18,488,492.80
中标服务费	225,119.83	414,001.94
其他	2,788,741.85	1,636,289.68

合计	25,208,259.81	30,950,235.98
----	---------------	---------------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	40,930,348.02	30,251,150.81
折旧费与摊销费用	25,567,680.59	22,667,028.38
房租	3,943,282.23	4,583,282.95
中介服务费	6,662,607.44	6,256,557.25
办公费	4,360,503.03	3,028,088.61
研究开发费	50,950,845.27	30,387,341.17
差旅费	2,766,637.77	1,992,343.80
业务招待费	4,132,902.44	3,034,107.87
汽车费用	3,067,268.47	2,417,609.31
税金		2,408,038.08
其他	2,238,352.20	2,464,522.56
合计	144,620,427.46	109,490,070.79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924,825.39	48,271,551.90
减：利息收入	99,262,142.90	36,903,354.98
汇兑损益	8,179.57	-343,685.9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843,379.00	902,791.00
合计	-61,485,758.94	11,927,301.96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963,754.13	14,706,990.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5,018,867.07	463,841.69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70,871,721.53	1,720,579.95
合计	107,854,342.73	16,891,412.24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89,220.29	-711,040.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3.85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3,303,075.49	7,165,315.91
合计	1,214,339.05	6,454,275.89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42,227.68	87,671.10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364,503.06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9,885,447.87	
其他	845,977.82	558,957.05	845,977.82
合计	845,977.82	20,444,404.92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142,059.83	
对外捐赠	173,330.00	2,422.87	173,330.00
金融资产转移损失	770,894.33		770,894.3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99,416.33	501,412.27	699,416.33
其他	568,765.72	309,298.47	568,765.72

合计	2,212,406.38	955,193.44	2,212,406.38
----	--------------	------------	--------------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773,991.88	29,577,347.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85,229.47	12,324,698.26
合计	70,159,221.35	41,902,045.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5,237,721.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285,658.2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15,598.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39,363.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62,498.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94,174.44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的影响	-4,289,998.81
乌兰察布基金中心利润不缴纳所得税的影响	-6,056,424.37
对联营单位权益法核算免税的影响	9,139,547.89
所得税费用	70,159,221.35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5。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招投标保证金	90,514,287.00	52,743,695.46

利息收入	17,842,815.86	22,827,431.40
政府补助	1,446,153.52	818,573.73
合计	109,803,256.38	76,389,700.5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往来及保证金支出	230,027,083.17	75,431,889.75
中介服务费	10,217,681.45	7,208,869.60
研发费	16,051,892.12	11,658,460.27
房租水电物业费	4,363,219.48	4,371,377.25
招待费	5,692,260.50	3,335,153.67
办公费	5,986,845.34	3,885,945.78
差旅费	4,408,578.78	3,747,318.27
会议费	178,962.45	593,073.04
广告费、咨询费等	611,334.05	2,281,208.57
汽车费	3,512,531.24	2,926,421.72
通讯费	401,049.12	410,104.90
银行手续费	2,843,379.00	902,641.00
其他	2,165,494.58	2,022,551.82
合计	286,460,311.28	118,775,015.6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20,000.00
到期收回的银行理财本金	655,640,000.00	525,890,000.00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23,538.23
合计	655,640,000.00	528,133,538.23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理财本金	251,960,000.00	928,43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与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净额	91,881.71	
合计	252,051,881.71	928,43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费用		650,000.00
合计		650,000.00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5,078,500.09	264,018,170.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854,342.73	16,891,412.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343,981.29	52,872,390.80
无形资产摊销	23,662,657.68	20,054,17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847,738.41	7,387,68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188.65	413,741.1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682,040.57	30,855,278.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4,339.05	-6,454,27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1,699.04	-2,934,55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36,928.51	15,259,250.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873,528.59	27,361,791.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909,218.09	-232,374,141.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9,426,380.01	-88,898,62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76,892.03	104,452,290.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1,967,677.61	1,237,592,203.8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7,592,203.86	1,152,819,538.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24,526.25	84,772,665.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300,000.00
其中:	--
超越科创	14,3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85,238.47
其中:	--
超越科创	685,238.47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614,761.53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1,967,677.61	1,237,592,203.86
其中: 库存现金	194,828.37	104,097.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71,772,849.24	1,237,488,105.8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967,677.61	1,237,592,203.86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9,115,346.40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8,223,423.0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612,636.98	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214,643,542.40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合计	509,594,948.80	--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550,000.00	6.5342	10,128,01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超越科创	2017年01月09日	14,300,000.00	80.00%	购买	2017年01月09日	完成工商变更	8,646,565.91	-2,069,822.25
上海珩境	2017年10月20日	60,000,000.00	51.00%	购买	2017年10月31日	完成工商变更		-1,113,158.40

其他说明：

1. 超越科创

2016年12月23日，本公司与陆宇晖、彭建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约定陆宇晖将其持有超越科创30%的股权及彭建雄将其持有的超越科创5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人民币1,430.00万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超越科创80%的股权，超越科创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于2017年1月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1,430.00万元。为方便核算，将超越科创合并日确定为2017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彭建雄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策划；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市场调查；销售机械设备、日用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器件和元件、家用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医疗器械 I 类。（“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

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上海珩境

2017年8月23日，本公司与上海松良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唐素平签订《关于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人民币6,000.00万元，向上海珩境增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7,061,224.00元，剩余计入资本公积32,938,776.00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上海珩境51%的股权，上海珩境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9月5日支付了增资款3,000.00万元，于2017年10月20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同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苏国建担任上海珩境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彭建雄担任上海珩境的董事，为方便核算，将上海珩境合并日确定为2017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苏国建

经营范围：从事环保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销售: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塑制品、办公文化用品、建筑装潢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超越科创	上海珩境
--现金	14,300,000.00	6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4,300,000.00	6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888,151.52	39,071,783.6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411,848.48	20,928,216.32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超越科创		上海珩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85,238.47	685,238.47	29,908,118.29	29,908,118.29
应收款项	19,000.00	19,000.00		

存货	78,696.58	78,696.58		
固定资产	33,215.62	33,215.62	3,834,951.56	3,834,951.56
无形资产	25,833.60	25,833.60		
预付款项	1,703,840.00	1,703,840.00	188,067.37	188,067.37
其他应收款	11,316,297.12	11,316,297.12	6,650,000.00	6,6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5,439.41	75,439.41
长期股权投资	1,971,750.66	1,971,750.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62,470.94	7,262,470.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9,546.13	879,546.13	87,500.00	87,500.00
应付款项	19,040.17	19,040.17		
预收款项	2,443,840.00	2,443,840.00		
应付职工薪酬	73,067.71	73,067.71	277,177.11	277,177.11
应交税费	13,337.54	13,337.54	28,752.79	28,752.79
其他应付款	686,651.47	686,651.47	2,031,035.59	2,031,035.59
净资产	13,477,481.29	13,477,481.29	45,956,928.97	45,956,928.97
减：少数股东权益	-132,708.11	-132,708.11	-654,411.58	-654,411.58
取得的净资产	13,610,189.40	13,610,189.40	76,611,340.55	76,611,340.55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万邦达	宁夏灵武市	宁夏灵武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江苏万邦达	江苏盐城市	江苏盐城市	设备制造	100.00%		设立
吉林固废	吉林吉林市	吉林吉林市	固体废弃物处理	100.00%		购买
陕西万邦达	陕西榆林市	陕西榆林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晋纬环保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购买
乌兰察布环保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乌兰察布基金中心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金融服务业	97.56%		设立
泰祜石油	上海市	上海市	油基钻屑处理	51.00%		购买
昊天节能	河北盐山县	河北盐山县	其他金属制造业	100.00%		购买

昊天检测	河北盐山县	河北盐山县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超越科创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00.00%		购买
科益创新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水华佗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90.00%	设立
上海珩境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51.00%		购买
霸州鼎珩	霸州市	霸州市	废酸处理		8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晋纬环保

2017年3月7日，本公司与晋纬环保之股东萨摩亚笙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笙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笙磬公司将其持有晋纬环保20.59%的股权一次性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人民币400.00万元；转让完成后晋纬环保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3月14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400.00万元。2017年4月21日，晋纬环保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营业执照。

(2) 超越科创

2017年6月19日，本公司与陆宇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陆宇晖将其持有超越科创20.00%的股权一次性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人民币420.00万元，转让完成后超越科创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17年6月26日，超越科创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营业执照。本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420.00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晋纬环保	超越科创
--	------	------

--现金	4,000,000.00	4,2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000,000.00	4,2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177,196.38	2,545,277.83
差额	2,177,196.37	-1,654,722.1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177,196.37	-1,654,722.17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惠州伊科思公司	惠州市	惠州市	化工产品销售	45.00%		权益法
陕西秦邦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工程承包	30.00%		权益法
江苏东丽公司	盐城市	盐城市	商品销售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惠州伊科思公司	陕西秦邦公司	江苏东丽公司	惠州伊科思公司	陕西秦邦公司	江苏东丽公司
流动资产	305,433,402.38	171,575,160.48	24,813,422.48	140,320,273.68	60,974,052.30	25,205,931.34
非流动资产	985,301,229.48	5,659,735.55	14,382,787.31	266,678,310.04	715,000.05	12,924,479.38
资产合计	1,290,734,631.86	177,234,896.03	39,196,209.79	406,998,583.72	61,689,052.35	38,130,410.72
流动负债	414,484,917.32	64,683,801.52	5,936,751.00	12,093,241.96	9,184,987.84	7,228,875.45
非流动负债	220,846,500.00		1,108,033.33			
负债合计	635,331,417.32	64,683,801.52	7,044,784.33	12,093,241.96	9,184,987.84	7,228,875.45
少数股东权益		7,976,653.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55,403,214.54	104,574,440.60	32,151,425.46	394,905,341.76	52,504,064.51	30,901,535.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3,577,151.09	31,372,332.18	15,754,198.48	86,879,175.19	30,451,219.34	15,141,752.28

--商誉	1,206,625.46			1,206,625.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2,517,102.73		-63,710.54	-4,540,256.00		-45,884.28
--其他			28,092.28	-619,056.65		28,092.2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2,266,673.82	31,372,332.18	15,718,580.22	82,926,488.00	30,451,219.34	15,123,960.28
营业收入	91,025.64	79,315,666.94	36,638,737.46	65,125.64	61,650,091.28	14,682,785.21
净利润	-9,348,455.91	2,647,030.00	1,249,890.19	-2,745,273.28	1,504,064.51	-959,213.53
其他综合收益	-2,153,671.31			699,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11,502,127.22	2,647,030.00	1,249,890.19	-2,046,273.28	1,504,064.51	-959,213.53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06,004.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3,770.30	
--综合收益总额	83,770.3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持有至到期投资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

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系陕西万邦达根据本公司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神木天元化工有限公司签订《100t/h煤焦油轻质化废水处理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进行BOT项目建设而确认的；以及乌兰察布环保根据本公司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人民政府签订《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书》、《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书》、《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热环保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书》进行BOT项目建设而确认的。管理层认为交易对方系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的政府机关和大型国企，以及项目的特许经营情况，故该长期应收款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期末持有至到期投资系乌兰察布基金中心委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向借款人内蒙古国源公司发放的不可撤销委托贷款。管理层认为借款人系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的大型国企，且由乌兰察布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借款人会无法履行义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56.59% (2016年：64.53%)。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341,083,024.01	1,341,083,024.01	1,341,083,024.01			
应收票据	103,286,207.53	103,286,207.53	103,286,207.53			
应收账款	1,261,805,939.69	1,410,075,363.36	1,410,075,363.36			
应收利息	3,333,161.13	3,333,161.13	3,333,161.13			
其他应收款	30,365,230.52	38,408,213.94	38,408,213.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458,922,740.85	2,207,980,847.53	148,029,931.70	146,603,279.52	422,623,991.56	1,490,723,644.75
金融资产小计	5,018,796,303.73	5,924,166,817.50	3,044,215,901.67	146,603,279.52	1,242,623,991.56	1,490,723,644.75
短期借款	293,524,539.23	293,524,539.23	293,524,539.23			
应付票据	252,362,959.24	252,362,959.24	252,362,959.24			
应付账款	852,618,711.68	852,618,711.68	852,618,711.68			

应付利息	1,952,333.34	1,952,333.34	1,952,333.34			
其他应付款	120,439,547.23	120,439,547.23	120,439,547.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1,960,898,090.72	1,960,898,090.72	1,840,898,090.72	120,000,00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267,319,395.86	1,267,319,395.86	1,267,319,395.86			
应收票据	76,368,536.75	76,368,536.75	76,368,536.75			
应收账款	1,019,294,886.38	1,139,420,775.63	1,139,420,775.63			
应收利息	7,626,350.66	7,626,350.66	7,626,350.66			
其他应收款	16,776,009.11	18,744,103.84	18,744,103.84			
其他流动资产*	403,680,000.00	403,680,000.00	403,6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500,000,000.00	3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388,082,849.46	627,217,507.45	24,362,837.68	30,492,853.77	94,610,094.33	477,751,721.67
金融资产小计	3,999,148,028.22	4,360,376,670.19	2,937,522,000.42	30,492,853.77	594,610,094.33	797,751,721.67
短期借款	295,800,000.00	295,800,000.00	295,800,000.00			
应付票据	37,230,132.79	37,230,132.79	37,230,132.79			
应付账款	533,179,387.88	533,179,387.88	533,179,387.88			
应付利息	3,384,718.72	3,384,718.72	3,384,718.72			
其他应付款	18,200,148.73	18,200,148.73	18,200,14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265,000,000.00			
长期借款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395,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1,547,794,388.12	1,547,794,388.12	1,152,794,388.12	395,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仅列示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三)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很少有外汇销售的情况。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股东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借款主要是固定利率的借款，较少有浮动利率的情况。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飘扬。

其他说明：

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持股比例为50.87%。2015年4月至5月原实际控制人实施了股份减持，家族成员中的胡安君、王婷婷、王长荣、王蕾、王凯龙均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自2015年5月5日起，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飘扬先生。截止2016年12月31日，王飘扬先生持股比例为27.92%，系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6年8月12日，王飘扬先生向本公司提出辞职、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等职务。根据2016年8月29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补选王长荣女士、王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2016年8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因原董事长王飘扬先生提出辞职，选举王长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王长荣女士。王长荣女士、王建先生与王飘扬先生分别系姐弟、兄弟关系。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惠州伊科思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陕西秦邦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江苏东丽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麦克安吉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北东清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北智鑫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长荣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飘扬的姐姐

张建兴	直接持有本公司 2.54% 股权的股东
河北昊天热力发展有限公司（原沧州昊天节能热力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更名）（以下简称 河北昊天热力公司）	合计持有本公司 3.56% 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北昊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河北昊天市政公司）	合计持有本公司 3.56% 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盐山昊天燃气热力有限公司（原盐山昊天节能热力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更名）（以下简称 盐山昊天热力公司）	合计持有本公司 3.56% 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上海泰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祜实业）	持有本公司之子公司泰祜石油 20% 股份的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东丽公司	商品采购	398,644.61		否	2,094,800.00
陕西秦邦公司	工程材料、设备采购	48,299,394.51		否	
麦克安吉公司	材料采购	2,832,406.02		否	
合计		51,530,445.14		否	2,094,8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惠州伊科思公司	工程施工	724,406,012.02	25,962,754.00
惠州伊科思公司	技术服务		34,679,245.28
河北昊天热力公司	商品销售	22,312,448.27	9,436,997.87
河北昊天市政公司	商品销售	4,704,424.83	15,183,696.09
盐山昊天热力公司	商品销售	10,835,989.38	
江苏东丽公司	商品销售	8,972,713.58	6,438,334.18
陕西秦邦公司	商品销售	1,974,820.98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东丽公司	厂房、办公室	859,811.68	487,343.59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昊天节能	75,000,000.00	2017年07月21日	2018年07月20日	否
昊天节能	15,000,000.00	2017年08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否
昊天节能	35,000,000.00	2017年08月04日	2018年02月02日	否
昊天节能	25,000,000.00	2017年07月26日	2018年07月20日	否
昊天节能	200,000,000.00	2017年10月02日	2019年03月24日	否
江苏万邦达	30,000,000.00	2017年08月28日	2020年08月27日	否
惠州伊科思公司*3	500,000,000.00	2017年12月18日	2027年12月1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长荣	10,000.00	2015年05月14日	2018年04月30日	否
张建兴	7,500.00	2017年07月21日	2018年07月20日	否
张建兴	1,500.00	2017年08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否
张建兴	2,300.00	2017年09月04日	2018年09月03日	否
张建兴	3,500.00	2017年08月04日	2018年02月02日	否
张建兴	2,500.00	2017年07月26日	2018年07月2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如附注七、注释20所述，本公司与张建兴共同为昊天节能期末持有的沧州银行西环支行银行借款2,5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如附注七、注释31所述，本公司为昊天节能期末持有的华夏银行沧州分行银行存款16,000.00万元，以及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5,429.52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2017年12月18日，惠州伊科思公司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编号为广银惠固借字第[2017]0006号的借款合同，贷款总额人民币5亿元，贷款期限8年。截止2017年12月31日，惠州伊科思公司实际取得借款2亿元。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报字第[2017]007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保证的债权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保证期限自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取消届满之日起两年。

同时，惠州伊科思公司之股东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惠州戴泽特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声明书，为本公司的上述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反担保。在5亿元的范围内按照其持有的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分别对反担保范围内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声明书出具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为惠州伊科思公司提供银行担保为止。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914,636.04	3,271,552.1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州伊科思公司	370,570,115.24	18,528,505.76		
	河北昊天市政公司	8,650,698.00	589,860.95	3,146,520.95	157,326.05
	河北昊天热力公司	16,105,564.48	805,278.22		
	盐山昊天热力公司	12,678,107.57	633,905.38		
	江苏东丽公司			2,968,012.41	148,400.62
	陕西秦邦公司	331,410.40	16,570.52		
预付账款					
	江苏东丽公司	53,200.00			
	陕西秦邦公司			6,105,000.00	
其他应收款					
	泰祜实业			2,460,000.00	246,000.00
	江苏东丽公司	55,491.09	2,774.55		
	陕西秦邦公司	50,000.00	5,000.00	50,000.00	2,5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陕西秦邦公司	16,706,405.90	
	麦克安吉公司	1,223,915.00	
其他应付款			
	麦克安吉公司	50,000.00	
预收账款			
	江苏东丽公司	759,413.11	
	惠州伊科思公司		83,560,127.94
	陕西秦邦公司		328,589.60
借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王飘扬	409,000,000.00	565,000,000.00
应付利息			
	王飘扬	1,767,124.59	2,931,538.08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抵押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权证编号	资产原值	资产价值	抵押权人	期末借款余额	抵押期限
房屋	房权证盐权字第 F160405号	8,079,705.78	6,789,874.88	沧州银行盐山支行		2017.9.4-2020.9.3
房屋	房权证盐权字第 F160356号	18,615,068.30	12,613,948.86	沧州银行盐山支行		2017.9.4-2020.9.3
房屋	房权证盐权字第 F150015号	6,881,227.22	3,437,912.65	中国银行沧州分行		2017.7.17-2018.7.17
房屋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 0312850号	37,573,360.81	33,843,265.23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房屋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 0312851号	6,916,151.01	6,229,550.08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房屋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 0312852号	19,441,681.39	17,511,608.37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房屋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 0312853号	9,071,797.81	8,171,195.04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房屋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 0312856号	6,197,067.04	5,581,853.18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房屋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0312857号	8,140,498.20	7,332,350.20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房屋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0312858号	7,451,624.60	6,711,864.53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土地	盐土国用(2016字)第032号	833,570.74	749,477.71	沧州银行盐山支行		2017.9.4-2020.9.3
土地	盐土国用(2016字)第023号	640,000.00	502,347.31	沧州银行盐山支行		2017.9.4-2020.9.3
土地	盐土国用(2015字)第029号	4,790,024.27	4,066,151.36	中国银行沧州分行		2017.7.17-2018.7.17
土地	盐土国用(2015字)第031号	1,969,841.25	1,581,469.71	中国银行沧州分行		2017.7.17-2018.7.17
土地	亭湖国用(2015)第603132号	11,925,629.94	10,713,190.89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2014.9.3-2020.9.2
	合计	148,527,248.36	125,836,060.00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a、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一、（五）关联方交易”。

b、本公司以所持有参股公司陕西秦邦公司全部30%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环保集团”）担保其申请 1 亿元 2 年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为 3,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 2 年，陕西环保集团（持有陕西秦邦 51%股权）将为该贷款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该事项业经2017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 开出保函

本公司分别在浦发银行北京花园路支行开具保函12,926.34万元、在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开具保函2,088.07万元；昊天节能分别在中国银行盐山支行开具保函19,595.54万元，在沧州银行盐山支行开具保函503.86万元；合计共开具保函余额35,113.81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p>*1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京盛华）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子清。2017 年，本公司与陈子清、黑龙江京盛华签订增资协议，本公司以自有资金 20,100.00 万元向黑龙江京盛华增资，增资完成后，黑龙江京盛华注册资本变更为 9,09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67%，成为黑龙江京盛华的控股股东。该事项业经 2017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p> <p>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2018 年支付增资款 1,500.00 万元、6,000.00 万元，合计 7,500.00 万元。2018 年 4 月 3 日，黑龙江京盛华完成了上述增资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p> <p>*2 四川共铸劳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共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成立，截止 2017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未实缴出资。2017 年本公司与四川共铸之股东成都扬帆起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四川明乐劳务有限公司、成都维莉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将其持有四川共铸 10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人民币 700.00 万元。</p> <p>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2018 年支付股权转让款 550.00 万元、135.00 万元，合计 685.00 万元。2018 年 1 月 11 日，四川共铸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p>		具体影响数额需看黑龙江京盛华和四川共铸 2018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
融资租赁放款	2017 年 12 月 4 日，乌兰察布环保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 2 亿元。2018 年 1 月，乌兰察布环保收到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的扣除租赁押金 600.00 万元和金融服务附加租金 460.00 万元之后的租赁物购买价款 1.894 亿元。		
偿还关联方借款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与本公司股东王飘扬先生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用于公司 PPP 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借款余额 18,500.00 万元。上述借款已于 2018 年 1 月还清。		
发行中期票据	根据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17 年 9 月 1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 5 年。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提出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人民币 8 亿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事项尚在审核中。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0,562,937.05
-----------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4)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5)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6)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7)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工业水处理分部	垃圾处理服务分部	保温管道制造分部	金融投资分部	化工材料处理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941,104,474.48	187,562,914.14	374,457,621.37	78,432,914.06	724,406,012.02	-234,717,494.54	2,071,246,441.53
二. 营业成本、费用	735,706,924.67	68,088,169.30	340,074,660.98	2,992,576.82	617,275,455.47	-176,740,647.81	1,587,397,139.43

税金及附加	5,276,207.34	6,130,383.92	2,399,914.65	542,384.90	3,862,988.35		18,211,879.16
资产减值损失	78,071,619.42	4,781,913.68	6,121,803.87		18,879,005.76		107,854,342.73
三. 利润总额	74,622,519.68	114,774,518.71	26,554,168.27	74,897,952.34	84,388,562.44		375,237,721.44
四. 所得税费用	37,809,971.44	14,653,662.53	4,944,810.50		12,750,776.88		70,159,221.35
五. 净利润	36,812,548.24	100,120,856.18	21,609,357.77	74,897,952.34	71,637,785.56		305,078,500.09
六. 资产总额	5,159,990,847.78	708,749,067.86	1,038,323,078.75	864,892,914.52	492,731,981.31	-266,683,859.47	7,998,004,030.75
七. 负债总额	1,211,100,797.64	99,294,730.05	792,233,199.89	3,516,752.06	302,550,155.17	-266,683,859.47	2,142,011,775.34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6,351,147.64	100.00%	54,243,581.73	8.39%	592,107,565.91	337,451,035.21	100.00%	38,082,635.23	11.29%	299,368,399.98
合计	646,351,147.64	100.00%	54,243,581.73	8.39%	592,107,565.91	337,451,035.21	100.00%	38,082,635.23	11.29%	299,368,399.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8,279,884.07	27,413,994.21	5.00%

1 至 2 年	23,402,014.64	2,340,201.46	10.00%
2 至 3 年	57,026,715.76	17,108,014.73	30.00%
3 年以上	7,381,371.33	7,381,371.33	100.00%
3 至 4 年	5,827,949.53	5,827,949.53	100.00%
4 至 5 年	1,280,421.80	1,280,421.80	100.00%
5 年以上	273,000.00	273,000.00	100.00%
合计	636,089,985.80	54,243,581.73	8.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458,891.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7,945.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惠州伊科思公司	370,570,115.24	57.33	18,528,505.76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296,198.73	13.66	5,096,101.59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46,695,023.85	7.22	13,823,361.48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36,642,224.91	5.67	1,832,111.25
天津静海创业水务有限公司	32,900,000.00	5.09	1,645,000.00
合计	575,103,562.73	88.97	40,925,080.0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应收客户名称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损失用负号表示)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无追索权的保理	20,587,979.36	-887,979.36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无追索权的保理	16,182,914.97	-342,914.97
合计		36,770,894.33	-1,230,894.3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9,435,358.20	100.00%	248,449.24	0.02%	1,119,186,908.96	940,177,795.29	100.00%	224,660.08	0.02%	939,953,135.21
合计	1,119,435,358.20	100.00%	248,449.24	0.02%	1,119,186,908.96	940,177,795.29	100.00%	224,660.08	0.02%	939,953,135.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00,384.08	45,019.21	5.00%
1 至 2 年	22,371.44	2,237.14	10.00%
2 至 3 年	3,142.98	942.89	30.00%
3 年以上	200,250.00	200,250.00	100.00%
3 至 4 年	200,250.00	200,250.00	100.00%
合计	1,126,148.50	248,449.24	22.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789.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14,293,846.00	935,058,128.75
保证金	4,015,363.70	4,437,942.40
备用金	1,126,148.50	681,724.14
合计	1,119,435,358.20	940,177,795.2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乌兰察布环保	往来款	955,802,422.64	0-2 年	85.38%	
陕西万邦达	往来款	117,362,912.12	0-3 年	10.48%	
江苏万邦达	往来款	27,895,953.10	2-3 年	2.49%	
宁夏万邦达	往来款	13,212,648.64	1-3 年	1.18%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10,000.00	2-3 年以上	0.11%	
合计	--	1,115,483,936.50	--	99.6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33,781,102.99	64,730,026.07	2,669,051,076.92	2,453,281,102.99		2,453,281,102.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3,639,006.00		323,639,006.00	113,377,707.35		113,377,707.35
合计	3,057,420,108.99	64,730,026.07	2,992,690,082.92	2,566,658,810.34		2,566,658,810.3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万邦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吉林固废	256,338,568.59	228,000,000.00		484,338,568.59		
江苏万邦达	115,422,534.40			115,422,534.40		
昊天节能	681,000,000.00			681,000,000.00	64,730,026.07	64,730,026.07
晋纬环保	28,520,000.00	4,000,000.00		32,520,000.00		
陕西万邦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乌兰察布环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乌兰察布基金中心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泰祐石油	22,000,000.00			22,000,000.00		
超越科创		18,500,000.00		18,500,000.00		
上海珩境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453,281,102.99	280,500,000.00		2,733,781,102.99	64,730,026.07	64,730,026.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伊科 思公司	82,926,48 8.00	272,000,0 00.00		-61,851,4 32.09	-808,382. 09					292,266,6 73.82	
陕西秦邦 公司	30,451,21 9.35			921,112.8 3						31,372,33 2.18	
小计	113,377,7 07.35	272,000,0 00.00		-60,930,3 19.26	-808,382. 09					323,639,0 06.00	
合计	113,377,7 07.35	272,000,0 00.00		-60,930,3 19.26	-808,382. 09					323,639,0 06.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7,621,261.16	839,395,285.37	351,241,242.86	309,578,198.17

其他业务	48,745.69	25,312.18	10,764.15	
合计	1,037,670,006.85	839,420,597.55	351,252,007.01	309,578,198.1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726,316.26	73,490,305.5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930,319.26	-4,692,996.78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3,284,000.01	7,125,665.90
合计	205,079,997.01	75,922,974.68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6,704.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3,229.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03,075.49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确认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287,782.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7,012.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76,187.05	
合计	12,734,183.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3515	0.35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	0.3382	0.33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档案管理部门。